



ワ 4
6641
28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

經筵講官禮部侍郎兼翰林院學士教習庶吉士 大清龔 充志副總纂胡史總裁徐乾學

喪具六

歷代品式

漢書景帝中二年令諸侯王薨其葬國得發民輓歌穿復土治墳無過三百人畢事

通典後漢制諸侯王列侯樟棺黑漆中二千石以下坎侯漆載飾以蓋龍首魚尾華布牆纁上周交絡前後雲氣畫帷裳中二千石以上有輜左龍右武公侯以上加以鹿伏熊千石以下輜布蓋牆龍首魚尾而已黃綬以下至於處士皆以簟席為牆蓋其王妃夫人妻皆如之○晉貨循云飾棺衣以布玄上纁下畫帷荒雲氣不為龍笭帷易布以紺繒池以象承雷以竹為籠如今車笭



木下中也
附
寄贈

帷以青絹代布紐玄纁二其明器憑几一酒壺一受六升
 漆屏風一三穀三器稷黍稷瓦唾壺一脯一篋以三牲之肉
所遺奠之俎屨一瓦罇一履一瓦杯盤杓杖一瓦燭盤一箸
為藏物也百副瓦奩一瓦竈一瓦香爐一釜二枕一瓦甑一手巾
 一贈幣玄三纁二博充幅長尺瓦爐一瓦盥盤一○北
 齊制三品以上喪者借白鼓一面喪畢進輪三品以上
 及五等通方相四品以下達庶人以魃頭○隋初定禮
 輜車三品以上油幃朱絲絡網施襪兩箱畫龍幃竿諸
 末垂六旒蘇七品以上油幃施襪兩箱畫雲氣垂四旒
 蘇八品以下達於庶人鼈甲車無幃襪旒蘇畫飾○大
 唐百官制將作監甄官令掌凡喪葬供明器之屬三品
 以上九十事五品以上七十事九品以上四十事當野
 祖明地軸鞮馬偶人其高各一尺其餘音聲隊與童僕



之屬威儀服翫各視其生之品秩太極元年右司郎中
 唐紹上疏曰今王公百官競為厚葬偶人像馬雕飾如
 生徒以眩曜路人本不因心致禮更相扇慕破產傾貲
 風俗流行下兼士庶若無禁制奢侈日增望請王公以
 下送葬明器皆依令式並陳墓所不得於路昇行開元
 二十九年正月敕古之送終所尚乎儉其明器墓田等
 令於舊數內減三品以上明器先是九十事減至七十
 事七十事減至四十事四十事減至二十事庶人先無
 文限十五事皆以素瓦為之不得用木及金銀銅錫其
 衣不得用羅繡彩畫其下帳不得有珍禽奇獸魚龍化
 生其輜車不得用金銅花結彩為龍鳳及旒蘇畫雲氣
 其別敕優厚官供者準本品數十分加三分不得別為
 華飾○諸葬不得以石為棺槨及石室其棺槨皆不得

雕鏤彩畫施戶牖欄檻棺內又不得有金寶珠玉○墓田之制一品塋先方九十步今減至七十步墳先高丈八尺減至丈六尺二品先方八十步減至六十步墳先高丈六尺減至丈四尺三品先方七十步減至五十步墳先高丈四尺減至丈二尺四品先方六十步減至四十步墳先高丈二尺減至丈一尺五品先方五十步減至四十步墳先高一丈減至九尺六品以下先方二十步減至十五步墳先高八尺減至七尺庶人先無文其地七步墳高四尺其送葬祭盤不許作假花果及樓閣數不得過一牙盤

太常因革禮通禮自一品至六品以下送葬有引披鐸繡黻畫三翼之制○禮院例冊三品以上四引四披六鐸六翼挽歌六行三十六人四品二引二披四鐸四翼

挽歌四行十六人五品六品挽歌八人七品八品挽歌六人九品挽歌四人

餘同唐制

明集禮宋制四品以上明器五十事六品以上三十事九品以上二十事庶人十事下帳苞符罍之類皆具○國朝開平忠武王之葬墓中所用器翫九十件本色造者金二鼓二紅旗二拂子二紅羅蓋一鞍籠一弓二箭三竈一釜一火鑪一錫造金裹者水灌一甲一頭盔一臺盞一杓一壺餅一酒甕一唾壺一水盆一香鑪一燭臺二香合一香匙一香箸二香匙箸餅一茶鍾一茶盞一箸二匙一匙箸餅一椀二楪十二橐二木造者班劍一牙仗一金裹立爪二金裹骨朵二金裹戟二金裹響節二交椅一腳踏一馬杌一鞭馬六鎗一劍一斧一弩一食卓一牀一屏風一拄杖一箱一交牀一橙二香卓

一僕從使令人數木造者樂工十六人執儀仗二十四人控士六人女使十人四神四人朱雀玄武青龍白虎門神二人武士十人並高一尺雜物翼六璧一篋笥施揮衿鞞各一苞二簪三糧漿餅二油餅一紗厨一暖帳一束帛青三段纁二段每段長一丈八尺

明會典正統十三年定王府墳塋親王地五十畝房十五間郡王地三十畝房九間郡王之予地二十畝房三間郡主縣主地十畝房三間。天順二年奏準親王以下依文武大臣例。公侯塋地一百步墳高二丈圍牆高一丈石碑螭首高三尺二寸碑身高九尺闊三尺六寸龜趺高三尺八寸石人石馬石羊石虎石望柱各二一品塋地九十步墳高一丈八尺圍牆高九尺石碑螭首高三尺碑身高八尺五寸闊三尺四寸龜趺高三尺

六寸石人等同公侯二品塋地八十步墳高一丈六尺圍牆高八尺石碑蓋用麒麟高三尺八寸碑身高八尺闊三尺二寸龜趺高三尺二寸石人等同公侯三品塋地七十步墳高一丈四尺圍牆高七尺石碑蓋用天祿辟邪高三尺六寸碑身高七尺五寸闊三尺龜趺高三尺二寸石虎石羊石馬石望柱各二四品塋地六十步墳高一丈二尺圍牆高六尺石碑圓首高二尺四寸碑身高七尺闊二尺八寸方趺高三尺石虎石馬石望柱各二五品塋地五十步墳高一丈圍牆高四尺石碑圓首高二尺二寸碑身高六尺五寸闊二尺六寸方趺高二尺八寸石羊石馬石望柱各二六品塋地四十步墳高八尺石碑圓首高二尺碑身高六尺闊二尺四寸方趺高一尺六寸七品塋地三十步墳高六尺石碑圓首

高一尺八寸碑身高五尺五寸闊二尺二寸方跌高一尺四寸以上步法皆從塋心各數至邊庶人塋地九步穿心一十八步止用壙誌

本朝定制

大清律職官一品塋地九十步墳高丈八尺二品塋地八十步墳高丈四尺三品塋地七十步墳高丈二尺以上石獸並六四品塋地六十步五品塋地五十步墳高八尺以上石獸並四六品塋地四十步七品以下二十步墳高六尺以上發步皆從塋心各數至邊五品以上許用碑龜趺螭首六品以下許用碣方跌圓首庶人塋地九步穿心一十八步止用壙誌

凡間父母若適孫承重與父母同及夫喪匿不舉哀者杖六十徒一年若喪制未終釋服從吉忘哀作樂及參預筵宴者杖

八十若間期親尊長喪匿不舉哀者亦杖八十喪制未終釋服從吉者杖六十○若官吏父母死應丁憂詐稱祖父母伯叔姑兄姊之喪不丁憂者杖一百罷職役不敘若父母見在無喪詐稱有喪或父母殯舊喪詐稱新喪者與宗丁憂罪同有規避者從其重者論○若喪制未終冒哀求仕者杖八十亦罷職其當該官司知而聽行各與同罪不知者不坐○其仕宦遠方丁憂者以聞喪月日為始奪情起復者不拘此律

條例一內外官吏人等例合丁憂者務要經由本部京官具奏關給內府孝字號勘合更典人等割付順天府給引照回在外官吏人等移文知會所在官司給引回還及移文原籍官司體勘明白開寫是否承重祖父母及適親父母取其官吏里鄰人等結狀回報如有詐冒

就便解部查實仍以聞喪月日為始不計閏二十七箇月服滿起復若有過期不行文移催取過部果無事故在家遷延者咨送法司問罪○一文職官吏人等若將遠年亡過父母詐稱新喪者問發為民若父母見在詐稱死亡者發邊外獨石等處充軍其父母喪計原籍程塗每千里限五十日過限匿不舉哀不離職役者俱發邊外為民

凡有卑喪之家必須依禮定限三月而葬職官庶民同安葬若惑於風水

及託故停柩在家經年暴露不葬者杖八十其從尊長遺言將尸燒化及棄置水中者杖一百從卑幼並減二等若亡沒遠方子孫不能歸葬而燒化者聽從其便○其居喪之家脩齋設醮若男女混雜飲酒食肉者家長杖八十○凡居父母及夫喪犯姦者各加凡姦罪二等

禮部嚴飭服制疏題為人倫莫先孝行請再行嚴飭服制以定章程事臣等竊惟孝道有關教化父母之恩昊天罔極三年之喪不可不盡查得康熙二十二年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定制在京滿洲蒙古漢軍文職官員遇祖父母父母亡故者居喪三月進署辦事在家仍盡三年喪禮凡穿朝服齊集等處停其朝會等語今看得居喪三年官員鮮克由禮凡應穿朝服補服之日既不行齊集未滿三年而反除服居然與常人無異大乖孝道此皆薄俗傷化應再嚴行申飭今凡有祖父母父母之喪部院衙門大小官員除居喪三月入署辦事外在家應仍遵禮制喪服三年其公已除者仍令再行持服俾盡三年喪禮如有不遵者照不孝例該部嚴加議處恭候

命下一體遵行可也康熙二十六年七月二十七日題
本月三十日奉

旨依議

通論

王制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八十月制九十日脩唯絞紵

衾冒死而后制疏年既衰老頽為送終之具歲制謂棺也不易可成故歲則死後為之以其葬尚除故棺弓曰旬而布材是也時制謂一時可辦是衣物之難得者是年轉老所須辦轉切也月制謂一月可辦衣物易得者九十棺衣皆畢但日日脩理之為近於終故也絞給衾冒四物易成故不逆為須亡乃制也故棺弓曰一日二日而可為也者君子弗為也

周禮曰六十當以歲制然財或不足而至於七十者則當以時制於七十又或不足而有至於八十者則當以月制九十則日脩治之而已歲然後時時然後月者言其緩急之異絞給衾冒死而后制以其易具且又明人子有所不忍也陸佃曰九十口脩不保月也八十口制不保時也七十時制不保歲也

檀弓子思曰喪三日而殯凡附於身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三月而葬凡附於棺者必誠必信勿之有

悔焉耳矣

注附於身謂衣衾附於棺謂明器之屬○疏應鑄曰附於棺者若卜其宅兆則填封樹之事不獨明器之屬也

子思之母死於衛注伯魚卒其妻嫁於衛柳若謂子思曰子聖人之

後也四方於子乎觀禮子蓋慎諸注柳若子思曰吾何慎

哉吾聞之有其禮無其財君子弗行也有其禮有其財

無其時君子弗行也吾何慎哉

喪具君子恥具一日二日而可為也者君子弗為也

子游問喪具夫子曰稱家之有亡子游曰有亡惡乎齊

豐省之比注惡乎齊問夫子曰有毋過禮苟亡矣斂首足形還葬注

已斂即葬注不設碑緯不備禮縣棺而封注當為空室下棺也人豈有非之者哉注不責

不能○疏禮有節限設若家富有正禮可依而不得過禮苟亡矣但以衣衾斂首足形體不令露見斂竟便葬不須停殯其月數足也封即空室下棺內壙中也

貴者則用碑緯若貧而即葬者但手縣棺而下之同於庶人不待碑緯

馬融孟曰孟子曰不得不可以為悅無財不可以為悅古之人所以得用其禮者為其有財故也苟無其財則斂首足形還葬雖不足為孝子之悅然以其所

以葬而葬亦豈有非之者哉

吳澄曰齊猶齊和藥物之齊謂品量甘苦或多或少各不同也有者毋得過禮亡者還葬縣寔此所以齊其有亡也

子路曰傷哉貧也生無以為養死無以為禮也孔子曰

啜菽飲水盡其歡斯之謂孝斂首足形還葬而無椁稱

其財斯之謂禮注還猶疾也謂不及其日月○疏啜菽以菽為粥而常啜

椁材稱其家之財物所有以送終此之謂禮

方愨曰子路於生日養於死日禮則知所謂禮者喪葬之禮言喪葬則知所謂

養者亦無非禮矣語云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是矣孔子變養言孝者主盡

其歡言之也盡其歡者存乎情故以孝言稱其財者存乎物故以禮言啜飲止

以菽水言之者菽不若稻粱之甘水不若酒醴之美則以見盡其歡者在乎養

志不在養

陳祥道曰君子之於親以其所以養則養在志不在體以其所以葬則葬在誠

不在物苟養在體不在志則雖三牲不足以為孝葬在物不在誠則雖醢醢百

殮貧者不足傷要在自盡而已

陳澧曰世固有二牲之養而不能歡者亦有厚葬以為觀美而不知

陷於僭禮之罪者知此則孝與禮可得而盡矣又何必傷其貧乎

吳澄曰菽者諸種大小豆之總名孔疏謂以豆為粥非也澄嘗食於北方至貧

者之家不唯無飯亦無粥但以豆煮湯每人所食約豆一掌所掬雜以米一二

十粒煮湯一盂攪起啜之而以瘠糲始悟古之所謂啜菽飲水者蓋如此無

羹但煮熟白水飲之故啜菽飲水為至貧者之家然能使親之心志常

歡樂而無憂愁故亦可謂之孝斂無多衣僅可掩其形體使不露見葬不

期又無外椁然非家有其財而固為其儉也隨其家財僅能若此而已故亦可

謂之禮

國子高曰葬也者藏也藏也者欲人之弗得見也是故

衣足以飾身棺周於衣椁周於棺土周於椁注言皆所以為

之也國子高成反壤樹之哉注怪不如大古也而反封樹之意在於儉非周

子高也成諡也其深遂不使人知今乃反封壤為墳而種樹以標之

哉言不當封壤種樹也國子意在於儉非種樹之法

吳澄曰斂而以衣裹尸使人不見其尸也斂而納之於棺使人不見其衣也葬

而下棺於椁使人不見其棺也既下棺而實之以土則井使人不見其椁也子

高以為人子之葬其親如此藏之者欲人不得而見也實土畢而封樹於外以

表識之則人雖不見其棺椁然知其所藏之處矣意欲如古之不封不樹也

荀子喪禮者以生者飾死者也大象其生以送其死

也故如死如生如存如亡終始一也不以死異於生始卒沐

浴鬢體飯含象生執也儀禮鬢用組體謂爪櫛屬本生時所執持之事不沐則濡櫛

三律而止不浴則濡巾三式而止律理髮也今秦俗猶以批髮為栗濡濕也式與拭同士喪

禮尸無有不沐浴者此禮記卷一百一充耳而設瑱士喪禮飯以生稻含以槁

骨反生術矣象其生此下說反於生之法說襲衣襲二稱縉紳

而無鈎帶縉與縉同也紳大帶也縉紳謂報笏於帶鈎鈎設掩面

僂目鬢而不冠笄矣士喪禮掩用練帛廣終幅長五尺僂與還同繞

書其名置於其重則名不見而柩獨明矣禮記

薦器則冠有鍪而毋縱明器之冠有

簞席而無牀第此言棺中不施

木器不成斲陶器不成物薄器不成內薄器竹葦之器

笄筮具而不和琴瑟張而不均與藏而馬反

告不用也禮記君葬用輅四綈二碑大夫葬用輅具生器以適墓

象徒之道也生器用器也弓略而不盡貌而不功趨輿而

藏之金革轡勒而不入明不用也略而不盡謂簡略而不盡備

象徒道又明不用

也是皆所以重哀也故生器文而不功明器貌而不

用凡禮事生飾歡也送死飾哀也祭祀飾敬也師旅

飾威也是百王之所同古今之所一也未有知其所

由來者也故壙壟其貌象室屋也壙墓中棺槨其貌象

版蓋斯象拂也版謂車上障蔽者若軍無帙絲黼縷翠其

貌以象菲帷幬尉也無讀為撫撫覆也所以覆尸者也士喪禮無用

丹質鄭云所以覆棺也絲黼未詳蓋亦喪車之飾也或曰絲讀為綈禮記曰畫

其貌以象椁茨番閱也既夕禮陳明器于乘車之西折橫覆之抗木

抗禦也所以禦止土者椁打也茨蓋屋也椁茨猶壁茨也番讀為藩離也閱謂

也故喪禮者無他焉明死生之義送以哀敬而終周

藏也故葬埋敬葬其形也祭祀敬事其神也其銘誄

繫世敬傳其名也事生飾始也送死飾終也終始具

而孝子之事畢聖人之道備矣刻死而附生謂之墨刻生而附死謂之惑刻損滅附增益也墨墨子之法惑謂惑亂其禮也殺生而送死謂之賊大象其生以送其死使死生終始莫不稱宜而好善是禮之法式也儒者是矣

鹽鐵論古者瓦棺容尸木板塋周足以收形骸藏髮齒而已及其後桐棺不衣桑棺不斲今富者繡牆題湊中者梓棺槨椁貧者畫荒衣袍繒囊緹橐古者明器有形無實示民不用也及其後則有醯醢之藏桐馬偶人彌祭其物不備今厚資多藏器用如生人郡國絲吏素桑椹偶車櫓輪匹夫無貌領桐人衣執紼家禮摘要古者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後世人多天札五十制之非豫凶事也而愚者顧以為諱為之子者亦方延緩吝惜變出不測物惡價倍貽無窮之恨於心忍乎

其力不足者甯厚於此勿急雜務庶免後悔古人有備身以葬者今即假貸數金固不至於以身為奴未可輒以貧自諉也

湛若水曰喪禮送終之道所宜慎重父母年老宜做古人歲制月制之義預求絲絹為衣衾之類之需富則可用紵絲厚於愛親亦不為過蓋紵絹入地最耐久切不宜用絲布入地不過一月即朽棺木用楠之高者猶差勝於所用杉之低者其葬宜用灰隔三合土堅築之久則化為金石可與天地同朽矣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

經禮官禮部左侍郎兼翰林學士教習官表 大清會典 統志副總裁明史總纂徐鼐

變禮一

乾學案黃勉齋變禮六篇一曰奔喪二曰聞喪三曰竝有喪四曰道有喪五曰因吉而凶六曰因凶而吉聞喪奔喪本一事勉齋釐為二篇反以聞喪次於奔喪又取雜記諸文入於篇中未免割裂今仍用奔喪原文合為一篇重改作也因吉而凶則如他國遭喪時祭遭喪助祭遭喪嫁娶遭喪夫婦未昏服皆是也因凶而吉如喪中冠子嫁娶是也

請卷連載後世禮吉凶先後不能細分當參互考之

王侯初喪襲爵之禮皇妃受冊遭喪之禮喪

中受冊寶之禮亦皆因凶而吉之事次於後以類從焉由禮之常者推之復有葬不以時之變夫三月而葬常也渴葬不待三月緩葬或至三年變矣有喪不相待之變祥禫有期常也聞赴或分先後則兄弟不能同除變矣又有金革奪情之變雖事出權宜而緣於不得已故經傳載之或藉此圖榮則悖矣別入之喪制變古中改葬有服見於儀禮而孔氏疏公羊以為擾尸夫斂而殯啟而窆窆而封常也封藏而復啟即變矣至於衰亂之世復有父母乖離子孫以時行服者親柩被焚重行喪禮者亡失父母喪柩者墓毀制服者滴血驗骨者由是男女仳離昏姻乖錯復有後

母子服前母者有夫死受聘守志不嫁而夫之親屬制服者皆前古所無禮以義起亦附於變禮之末云

奔喪

詩小雅蓼莪刺幽王也民人勞苦孝子不得終養爾

得終養者一親病亡之時時在役所不得見也○疏經言銜恤靡至是親沒之時序言不得終養繼於勞苦之下是勞苦不見父母也故言不得終養者一親病亡之時在役所不得見之也親病將亡不得扶持左右孝子之恨最在此

母生我劬勞傳蓼莪長大貌○蓼莪然長大視之以為非我故謂之

父母報其生長已之苦○疏可哀之又可哀我父母也其生長我也其病勞矣今不得見其亡以為深恨

哀哀父母生我勞瘁傳蔚杜也 劬之罄矣維罍之恥鮮民之

生不如死之久矣無父何怙無母何恃出則銜恤入則

靡至傳斲小而罍大罄盡也鮮寡也○箋斲小而罍罍大而盈恥者刺王不使

子之心怙恃父母依依然不可須臾無也出門則思之而憂旋入門又不見如人無所至○疏生而得養其日已寡况我尚不得終養是可恨之甚如此我不如死

之久矣所以然者無父何所依怙無母何所倚恃已無父母出門則中心衝憂旋
 承入門則室宇空曠不復覩見如行田野無有所至是其所以悲恨也○作詩之
 已已反於家故言出入之事入門無所見又似非殯是已卒哭之後也入門
 上堂不見既焉廟焉時實為甚三年之外孝子之情亦然但此以三年內耳父
 兮生我母兮鞠我拊我畜我長我育我顧我復我出入
 腹我欲報之德昊天罔極傳鞠養腹厚也○箋父兮生我本氣也畜起也育覆育也顧旋視也復反覆也腹
 懷抱也之猶是也我欲報父母是德昊天乎我心無極南山烈烈飄風發發民莫不穀我獨
 何害南山律律飄風弗弗民莫不穀我獨不卒傳烈烈然發然寒且疾也律律猶烈烈也弗弗猶發發也○箋民人自苦見役視南山則烈烈然飄風則發發然寒且疾也穀養也民皆得養其父母我獨何故觀此其苦之害卒終也我獨不得終養父母重自哀傷也

乾學案生不得侍親之終人子之至痛奔喪之禮哭踊無數所以倍於常禮也勉齋編變禮以是為首卓有所見予又以蓼莪之詩冠於端以見奔喪之痛切尤至蓋有所自云

禮記奔喪

疏案鄭目錄云名曰奔喪者以其居他國聞喪奔赴之禮此於別錄屬喪服實逸曲禮之正篇也漢書藝文志云漢興得古禮五十

七篇其十七篇與今儀禮正同其四十篇載在祔府謂之逸禮此篇鄭云逸禮者對十七篇為逸禮故一逸不同此篇兼天子諸侯然以士為主故鄭下文注云未成服者素委貌是士之服也

方慤曰昔曾參不離親一宿顧豈有奔喪之禮然四方男子所有事苟有事於四方安能免離親哉然則奔喪之事不幸而時亦有焉此先王所以作為之禮也

奔喪之禮始聞親喪以哭答使者盡哀問故又哭盡哀

注親父母也以哭答使者驚懼之哀無辭也問故問親喪所由也雖非父母聞喪而哭其禮亦然也遂行日行百里不以

夜行注雖有哀戚猶辟害也晝夜之分唯父母之喪見星而行見

星而舍注侵晨冒昏彌益促也言唯若異也若未得行則成服而后行注謂以君命有為者

也成喪服得行則行疏此奉君命而使使事未了過國至竟哭盡哀

而止注感此念親○疏案聘禮云行至他國竟上而誓眾使次介假道哭辟

市朝注為驚眾也望其國竟哭注斬哀者也自是哭且遂行○疏下云齊衰望

至於家人門左升自西階殯東西面坐哭盡

哀括髮袒注括髮袒者去飾也未成服者素委貌深衣已成服者固自喪服

不忍當昨階故升自西也喪已經日不并纜故即括髮若尋常在家親始喪降

則并纜至明日小斂畢乃括髮也注言素委貌謂土庶人若大夫則素弁也

堂東卽位西鄉哭成踊注已殯者位在下○疏士喪禮小斂訖降自西

雖降在堂下仍更升堂至既殯之後則襲經于序東絞帶反位拜賓

長在阼階之下故云既殯位在下也

成踊注襲履衣也不於又哭乃經者發喪已踰日節於是可也其未小斂而至

不於又哭乃經者案士喪禮小斂訖奉尸俵于堂降成踊乃經于序東在家小斂

當奔喪禮又哭之節既小斂訖則合又哭乃經緣發喪已踰日節於是可也未

小斂而至與在家同者謂威儀節度與在家同其帶經等自用其奔喪日數也不

見尸柩者以士喪禮既小斂帶經散麻三日乃絞垂今奔喪初至則絞帶與在家

然也送賓反位有賓後至者則拜之成踊送賓皆如初

眾主人兄弟皆出門出門哭止闔門相者告就次注次倚

於又哭括髮袒成踊於三哭猶括髮袒成踊注又哭至明日

明日朝也皆升堂括髮袒如始至必又哭三哭者象小斂大斂時也雜記曰士三

踊其夕哭從朝夕哭不括髮不袒不踊不以爲數○疏括髮袒在堂上成踊則在

堂下三日成服拜賓送賓皆如初注三日三哭之明日也既

者非主人則主人爲之拜賓送賓○奔喪者自齊衰以

下入門左中庭北面哭盡哀免麻于序東卽位袒與主

人哭成踊注不升堂哭者非父母之喪統於主人也麻亦經帶也於此言

東袒變不相因位此麻乃袒變於爲父母也○疏前奔喪升自西階此中庭北面

也主人唯饋奠有事之時乃升堂若尋常無事恆在堂下也不至喪所無改服者

父母之喪來至喪所乃改服襲經帶今齊衰來至喪所若不稱麻恐輕喪在路之

上已改服著麻故於此至家乃稱麻欲於又哭三哭皆免袒有賓則

主人拜賓送賓注又哭三哭亦入門左丈夫婦人之待之也皆

如朝夕哭位無變也注待奔喪者無變嫌賓客之也於賓客以哀變爲敬

哭猶不以序入也○疏若平常五屬入哭則與主人爲次重者前輕者後今奔喪

者急哀但獨入哭不俟主人爲次序非唯初至如此至又哭三哭皆然故於三哭

之下明其待之無變明悉如初至三哭猶不以常禮次序以

入若婦人奔喪則待與於男子與賓客同故與主人拾踊○奔母之喪西

面哭盡哀括髮袒降堂東卽位西鄉哭成踊襲免經于

序東拜賓送賓皆如奔父之禮於又哭不括髮注爲母於

輕於父也其他則同○疏此謂適子故經云拜賓送賓皆如奔父之喪若庶子則主人爲之拜賓送賓○婦人奔喪升自東

大夫以下婦人皆從闈門入也闈門東邊之門男子之免在東序婦人亦髮於東序就掩映之處在堂上男子則堂下也東階謂東面之階雜記云升自側階未殯之前婦人髮于室既殯之後室中是神之所處

當髮於東房今此始來奔喪故髮於東序耳

○奔喪者不及殯先之

墓北面坐哭盡哀主人之待之也即位於墓左婦人墓

右成踊盡哀括髮東即主人位經絞帶哭成踊拜賓反

位成踊相者告事畢注主人之待之謂在家者也哭於墓為父母則袒告事畢者於此後無事也遂冠歸

入門左北面哭盡哀括髮袒成踊東即位拜賓成踊賓

出主人拜送有賓後至者則拜之成踊送賓如初眾主

人兄弟皆出門出門哭止相者告就次於又哭括髮成

踊於三哭猶括髮成踊三日成服於五哭相者告事畢

注又哭三哭不袒者哀戚已久殺之也逸奔喪禮說不及殯日於又哭猶括髮即位不袒告事畢者五哭而不復哭也成服之朝為四哭此謂既期乃後歸至者也其末期猶朝夕哭不止於五哭○疏此論既葬之後奔父母之喪禮主人謂先在

家者非謂適子也此奔喪者是適子若非適子則不得拜賓也三日成服謂來奔喪日後三日通奔日則為四日相者告事畢謂成服之日為四

哭成服明日之朝為五哭此謂既葬已後而來歸故唯五哭

○為母所以

異於父者壹括髮其餘免以終事他如奔父之禮注壹括髮者謂

歸入門哭時也於此乃言為母異於父者明及殯不及殯其異者同○疏鄭此括髮是墓所括髮故謂入門哭時以筮凡往堂不應入門遂不括髮故云入門也

也

○齊衰以下不及殯先之墓西面哭盡哀注不北面者亦統於主人

麻于東方即位與主人哭成踊襲有賓則主人拜賓

賓賓有後至者拜之如初相者告事畢注不言袒言襲者容

遂冠歸入門左北面哭盡哀免袒成踊東即位拜賓成

踊賓出主人拜送於又哭免袒成踊於三哭猶免袒成

踊三日成服於五哭相者告事畢注為父於又哭括髮而不袒此

疏此明既葬之後奔齊衰以下喪禮但齊衰以下有大功小功總麻日月多少不同若奔在葬後而三月之外大功以下則有免麻東方三日成服若小功總麻之喪則不得有三月成服小功以下不稅無追服之理若葬後通葬前未滿五月小

功則亦三日成服其總麻之喪止臨喪節而來亦得三日成服也東即位謂奔喪者於東方就哭位拜賓謂主人代之拜賓成踊謂奔喪者於主人拜賓之時而成

踊凡言成踊每一節有三踊凡三節九踊乃謂之成也經文直言免麻于東方即

位不稱袒而下云成踊襲下既稱襲則有袒理經若言袒恐齊衰以下皆袒故不得總言袒也經稱襲者容有齊衰重為之得襲故言襲

陸佃曰齊衰奔喪上言袒不言襲此言襲不言袒相備也相備而先言袒後言襲亦言之法於又哭三哭言袒非衍字齊衰猶袒則父喪袒可知為父於又

哭括髮不言袒上下比義從可知也亦

於齊衰以袒為哀即父雖袒不足言

聞喪不得奔喪哭盡哀問故又哭盡哀乃為位括髮袒

成踊襲經絞帶即位注聞父母喪而不得奔謂以君命有事不然者不

位若有賓後至者拜之成踊送賓如初於又哭括髮袒

成踊於三哭猶括髮袒成踊三日成服於五哭拜賓送

賓如初注不言就次者當從其事不可以喪服廢公職也其在官亦告就次言

於所聞之處發喪成服之禮謂以君命有事其未了不得奔喪乃為位者以君

命使故得為位如朝夕哭位矣聞喪之日哭踊畢襲所袒之衣著首經絞帶之垂

即東方之位三日成服通數聞喪為四日五哭謂成服之明日哭於五哭訖亦可

以此不云相者告事畢禮文略也注不於又哭乃經今於聞喪之日即經帶以喪

至此赴者至踰其日節故於是聞喪之日可加經帶也在官謂在官府

館舍館舍是賓之所專有由館舍之中而作廬故知禮畢亦告就次

○若除喪而后歸則之墓哭成踊東括髮袒經拜賓成踊送賓

反位又哭盡哀遂除於家不哭注東東即主人位如不及

之待之也無變於服與之哭不踊注無變於服自若時服也亦即

節明除服之後奔父母喪則之墓哭成踊者亦謂主人適子初在墓南北面哭成

踊乃來就主人之位括髮袒也主人亦謂在家者無變於服謂者平常之吉服不

除哀情已殺故不踊也

○自齊衰以下所以異者免麻

皆即位哭盡哀而東免經即位袒成踊注謂無君事又無故可

者也父母之喪則不為位其哭之不離聞喪襲拜賓反位哭成踊送

賓反位相者告就次三日五哭卒主人出送賓眾主人

兄弟皆出門哭止相者告事畢成服拜賓注卒猶止也三日

夕為位乃出就次一哭也與明日又明日之朝夕而五哭不五朝哭而數朝夕備

五哭而止亦為急奔喪已私事當畢亦明日乃成服凡云五哭者其後有賓亦與

之哭而拜之○疏前云三日成服於五哭皆數朝哭五日而五哭此三日數夕哭

為五哭者前文三日五哭成服之後乃云五哭故數成服後日之哭為五此三日

五哭是三日之內數夕哭為五哭也凡云五哭者其後有

賓亦與之哭而拜之總結從上以乘四處五哭之文也

○若所為位家遠則成服而往也○疏以外喪恩輕哀情緩道路又遠容待齊持贈贈之

物故成服乃去

○齊衰望鄉而哭大功望門而哭小功至門而哭

總麻即位而哭注奔喪哭親疏遠近之差也○疏雜記云大功望鄉而

門外所識於野張帷注此因五服聞喪而哭列人恩誼所當哭者也黨廟妻之黨於寢朋友於寢門外壹哭而已不踊言壹哭而已則不為位矣○疏此一節明無服之親聞喪所哭之處檀弓師吾哭諸寢與此異熊氏云檀弓殷禮此周法也此哭父黨於廟而檀弓云有殯聞遠兄弟之喪哭於側室與此不同亦異代禮也此母黨在寢逸奔喪禮母黨在廟者皇氏云母存則哭於寢母亡則哭於廟熊氏云哭於廟者是親母黨哭於寢者是慈母繼母之黨未知孰是故兩存之沈氏云事由父者哭之廟事由己者則哭之寢此師於廟門外者是父之友與為師同故哭之○凡為位不奠注以其精神不在乎是

張子曰為位者哭位也然亦有神位不奠者奠則久奠也若在他所難為久奠喪禮則於殯常奠喪不剝奠為其久設也脯醢之奠則易之又曰為位不奠謂之不祭則不可但恐不如喪奠以新易舊如此久設也

哭天子九諸侯七卿大夫五士三注此臣聞君喪而未奔為位而吏賤不得君臣之名大夫哭諸侯不敢拜賓注謂哭其舊君不祭拜賓辟為主諸臣在他國為位而哭不敢拜賓注謂大夫士使於列國與諸侯為兄弟亦為位

而哭注族親昏姻在異國者○疏此謂與諸侯異姓之昏姻又在他國不與諸侯為位身又無服故暫為位而哭若與諸侯同姓是五服之內皆服斬也○凡為位者壹袒注謂於禮止可為位而哭也始聞喪哭而袒其明日則否父母之喪自若三袒也○所識者弔先於家而後之墓皆為之成踊從主人北面而

踊注從主人而踊拾踊也北面自外來便也主人墓左西面○疏此一節論哭所識者謂與死者相識今弔其家乃往墓統於主人故也雖相識輕亦為之成踊主人先踊賓從之故云從也凡喪父在父為主父沒兄弟同居各主其喪

親同長者主之不同親者主之注父為主與賓客為禮宜使尊者主也耐則宗子主之親同謂父母沒如昆弟之喪宗子主之不同為從父昆弟之喪○疏此一節論同居主喪之事父在父為主言子有妻子喪則其父為主父沒同居各主之當知父在同居則父主之也親同謂同三年期同父母者若同父母喪者則推長子為主若昆弟喪亦推長者為主也親者主之謂親近自主之也

○聞遠兄弟之喪既除喪而后聞喪免袒成踊拜賓則尚左手注小功總麻不稅者也雖不服猶免袒尚左手吉拜也逸奔喪禮曰凡初聞喪亦免袒而成其踊也以本是五服之親為之變也於時拜賓之時尚其左手謂左手在尚從吉拜也○無服而為位者

唯嫂叔及婦人降而無服者麻注雖無服猶弔服加麻袒免為位也正言嫂叔尊嫂也兄公於弟之妻則不能也婦人降而無服族姊妹嫁者也逸奔喪禮曰無服袒免為位者唯嫂與叔凡為其男子服其婦人降而無服者麻○疏此經論哭無服而為位及

弔服加麻也哭嫂與叔為位并及族姑姊妹女子出嫁於人元是總麻今降而無服亦當為位哭之既無服又云麻故知弔服加麻也麻謂總之經也爾雅釋親云婦人謂夫之兄為兄公兄公於弟妻不服者卑遠之也弟妻於兄公不服者尊絕之也鄭注凡為其男子服其婦人降而無服者麻男子謂族伯叔族兄弟之等為其族姑及姊妹既降無服其族姑姊妹為族伯叔兄弟亦無服加麻是男之於女女之於男皆無服而加麻故鄭云然也

方慤曰檀弓曰嫂叔之無服也蓋推而遠之也姑姊妹之薄也蓋有受吾而厚之者也制之以義故無服本之以仁故為位也陸佃曰言及欲著嫂叔雖無服猶弔服加麻逸喪禮凡為其男子服其婦人降而無服者麻謂若為其再從兄弟服則其姊妹以出嫁降而無服吾猶弔服

凡奔喪有大夫至袒拜之成踊而后襲於土襲而后拜

喪服小記奔父之喪括髮於堂上袒降踊襲經于東方

奔母之喪不括髮袒於堂上降踊襲免于東方經即位

成踊出門哭止三日而五哭三袒

之墓而後之家為位而哭所知之喪則哭於宮而後之

雜記凡異居始聞兄弟之喪唯以哭對可也

其始麻散帶經

未成經也疏者與主人皆成之親者終其麻帶經之日

數

弟之喪大功以上見喪者之鄉而哭適兄弟之送葬者

疏奔父喪括髮於殯宮堂上不辨纏奔喪異於初死也袒謂堂上去衣降堂東而踊為踊故袒也襲謂掩所袒之衣帶經東方謂既踊畢升堂襲帶經于東奔母之喪初時括髮至又哭以後至於成服不括髮袒於堂上降踊與父免于東方亦東序東父則括髮而加經母則不括髮而加免此是異於父也加經已後即位於阼階之東而更踊故云成踊其即位成踊父母同於此之時來弔者則拜之奔喪禮所謂反位拜賓成踊是也初死在家之時哭踊無節公喪已久奔喪禮殺故三日五哭異於在家也此謂已殯

而奔者若未殯之前而來當與在家同不得減殺也

○奔兄弟之喪之墓

注兄弟先之墓骨肉之親不由主人也宮故殯宮也○疏兄弟骨肉自然相親不由主人故先往之墓所知之喪由主人乃致哀戚故先哭於宮而後之墓

雜記凡異居始聞兄弟之喪唯以哭對可也

注惻怛之痛不以辭言為禮也

其始麻散帶經

注與居家同也○未服麻而奔喪及主人之未成經也疏者與主人皆成之親者終其麻帶經之日

數

注疏者謂小功以下也親者大功以上也疏者及主人之節則用之其不及亦自用其日數○疏異居別所始聞兄弟之喪惻怛情重不暇問其餘事唯哭對使者於禮可也大功以上兄弟其初聞喪始服麻之時散垂要之帶經若小功以下服麻則糾垂不散也未服麻而奔喪者謂道路既近聞喪即來在小斂之前主人未成經則小功以下與主人皆成就之大功以上初來奔至雖值○聞兄主人成服未即成之必終竟其麻帶經滿依禮日數而後成服也

弗及遇主人於道則遂之於墓注言骨肉之親不待主人也○疏見喪者之鄉而哭者謂此親兄弟

同氣及同堂兄弟也奔喪禮云齊衰望鄉而哭大功望門而哭此云大功以上者

盧云謂降服大功者也鄭無別解當同廬也適往也往送五服之親葬而不及遇

孝子葬竟已還不得隨孝婦人非三年之喪不踰封而弔如三

子而歸仍自獨往於墓也

年之喪則君夫人歸注奔父夫人其歸也以諸侯之弔禮

其待之也若待諸侯然注謂夫人行道車服主國致禮夫人至入自闈門升

自側階君在阼其他如奔喪禮然注女子不自同於女賓也宮

階亦旁階也他謂哭踊髮麻○疏女子出適為父母期而云三年者以本親言也

夫人至入自旁側闈門不由正門升自旁側之階不升正階異於女賓也主國之

君待之在阼階之上不降階而迎也其他謂哭踊髮麻之屬如似

奔喪之禮然嫌諸侯夫人位尊與卿大夫之妻禮異故明之也

檀弓有殯聞遠兄弟之喪雖總必往非兄弟雖鄰不往

注親骨肉疏無親也

萬斯同曰禮經凡言為位謂生者之哭位非死者之神位也乃奔喪篇云凡為

位者不奠鄭康成注以其精神不在乎是似乎指死者之神位矣故張子謂為

位者哭位也然亦有神位而司馬氏書儀直設椅一枚以代尸柩左右前後仍

設哭位朱子家禮因之今之仕宦於四方者聞親喪而未即奔與非親喪而不

獲奔者無有不設神位者矣是其於禮也果有合焉否邪愚嘗綜古今而論之

古之所謂為位原指哭位而非神位蓋以尸柩不在不得設虛座以致奠也後

之所謂為位既有哭位又有神位蓋以子孫在是不容無所憑以致哀也

禮雖先王未之有可以義起也而況書儀家禮固已先有其禮哉且古之弔

皆中生者而不拜死者故可以無神位後世之弔無有不拜死者其禮固與古

異矣在家既拜尸柩則客他鄉而設神位以受人之弔亦勢之不容已也至於

古者為位不奠以其非神位故不設奠今既設神位矣烏容以不奠哉書儀則

但設神位而不奠又云喪側無子孫則此中設朝少奠為此禮者施於諸父昆

弟之期喪可也若父母之喪既已設位而不設奠恐非人情之所安則喪側有

他子致奠者此中復為之設奠亦何害於禮乎蓋古禮久不行於世

而書儀家禮則固世俗之所遵行也愚故折衷之以質於知禮者焉

漢書武五子傳昭帝崩無嗣大將軍霍光徵昌邑王賀

典喪賀到霸上大鴻臚郊迎駟奉乘輿車王使僕壽成

御郎中令龔遂參乘旦至廣明東都門遂曰禮奔喪望

見國都哭此長安東郭門也賀曰吾嗔痛不能哭至城

門遂復言賀曰城門與郭門等耳且至未央宮東闕遂

曰昌邑帳在是闕外馳道北未至帳所有南北行道馬

足未至數步大王宜下車鄉闕西面伏哭盡哀止王曰

諾到哭如儀

附奔大喪

通典周制穀梁傳云周人有喪魯人亦有喪周人弔魯人不弔周人曰固吾臣也使人可也魯人曰吾君也親之者也使大夫則不可故周人弔魯人不弔以其下成康為未久也。五經通義云凡奔喪近者先聞先還遠者後聞後還諸侯未葬嗣子聞天子崩不奔喪王者制禮緣人心而為之節文孝子之恩不忍去棺柩故不使奔也。後漢許慎異義云案左氏之說諸侯藩衛之臣不得棄其封守諸侯千里之內奔千里之外不奔四方不可室空故遣大夫也鄭玄駁云禮天子於諸侯無服諸侯為天子斬衰三年是尊卑異者也春秋文四年夫人成風薨王使榮叔來歸含且贈又王使召伯來會葬傳曰禮也至叔孫得臣如京師葬襄王則傳無言焉天

子於魯既含贈又會葬為得禮是則魯於天子一大夫會葬而已為不得禮可知矣案昭三十年晉侯去疾卒秋葬晉頃公傳曰鄭游吉弔且送葬魏獻子使士景伯詰之其對辭有靈王之喪我先君簡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實往敝邑之少卿也王吏不討恤所無也晉人不能詰豈非左氏諸侯奔天子之喪及會葬之明文也大鴻臚音生說諸侯踰年即位乃奔天子喪春秋之義未踰年君死不成以人君禮言王者未加其禮故諸侯亦不得供其禮於王者相報也許氏又案禮不得以私廢公卑廢尊如禮得奔喪今以私喪廢奔天子之喪非也又人臣之義不得校計天子未加禮於我亦執之不加禮也睦生之說非也鄭玄案孝經資於事父以事君言能為人子乃能為人臣也服問嗣子不為天子服此

則嫌欲速不一於父也喪服四制曰門內之治恩掩義門外之治義斷恩此言在父則爲父在君則爲君也春秋莊三十二年子般卒時父未葬也子者繫於父之稱也言卒不言薨未成君也未成君猶繫於父則當從門內之治恩掩義禮者在於所處此何以私廢公何以卑廢尊○魏時禮官議奔喪禮有除喪而後歸哭於墓者皆聽哭於陵尙書盧毓以禮言遂除者謂有服者耳無服者則不哭王肅曰旣言除喪豈有服哉雖除始見墳斂髮袒經言除斂髮袒經耳記曰朋友之喪有宿草而不哭焉朋友未踰年雖無服猶哭之豈有天子之喪未踰時始奔赴而得不哭者乎今雖權宜卽吉吾本三年之喪也故三年之後行禘祫之禮又遠方弔貢表皆宜通若有禁乃止此不得與哭陵相妨害也又答難云前

說遂除謂除斂髮袒經耳不謂今之奔者皆須斂髮也責以玄衣冠又其所不能具自可服深衣白紵也○晉惠帝崩司徒左長史江統議奔赴山陵曰往者蕩陰之役羣寮奔散義兵旣起而不附從主上旋宮又不歸罪至於晏駕之日山陵卽安而猶不到自臺郎御史以上應受義責加貶絕注列黃紙不得敘用至於先有他故去職或以喪疾免散仍遇兵隱遯山澤者宜與上牒異制春秋傳曰君子避內難不避外孫甯之變遽瑗出關陳力就列不能者止未足多責及至奔赴不及在哀致身後於山陵故當從時宜以立衰貶依王政而正準繩不可偏抗古義以傷今實也承詔書而制奔赴之期以爲分別遠近則典而不暢檢校險易則密而不弘故擬七月之典以議今事達官名問特通者過期不到宜依

準免法注列黃紙三年乃得敘用又自非盟主所授而諸侯州伯所用故不得奔赴宜與下牒同罰春秋傳曰不以家事辭王事此上之行乎下也諸侯州伯輒留應赴之人而失令節於王庭坐於周官九伐之法應在犯合陵政之條諸臺平處正其削黜○東晉成帝咸康中恭皇后山陵禮得奔喪今以私喪廢奔司徒西曹屬王濛議立奔赴之制曰三代垂文觀時損益今服教之地遠於古之九服若守七月之斷遠近一槩者懼非通制請王畿以外南極五嶺非守見職周年不至者宜勒注黃紙有爵士者削降永嘉中江統議不奔山陵但三年不敘於義爲輕今更立如牒若方伯授用雖未有王命猶不與停散同見今在官卽吉之後去職不及凶事無所貶責萬里外以再周爲限自此以內明依前牒雖在

父母喪其責不異黃門郎徐眾等駁濛云若如濛議見在官者已拘於制度不得奔赴至於旣去雖不及哀臣子之情何得不暫致身哉臣謂喪紀雖過去職者固宜還赴詔可濛又申述前議曰喪紀有數吉凶有斷豈可當於縞素旣終而制無限之責哉若除喪始奔當以何服素服敘哀則在廷已吉陵無哭禮若玄冠致敬宜曰朝謁非奔喪之謂若服外更立限斷則不知所準若不計遠近同服內則立制漫而無斷詔又付尙書左丞王彪之議云昔太甯之難奔赴無過三年之限恭皇后不宜踰先制禮爲君之母妻居處飲食術爾君已除喪而後聞喪不稅而責其奔此臣所疑也且宜一依濛所上詔曰今輕此制於名教爲不盡矣今直以議者旣眾不必改先制宜依濛所上施行○八年成帝崩尙書殷融

上言司徒西曹屬王濛以周年爲限不及者除名付之鄉論臣以爲名教興於義厚忠孝發於自然不嚴而著不肅而成者也舊禮國有大諱外任不得離部冗散之人發哀公巷初無課限有不奔之制案永平初先帝稱宣帝遺詔乃不得令子弟詣陵惟蕩陰奔赴多不逮及始爲其制以篤一時顧觀人情未有肅媿徒興簡默正足以彰至道之不弘表臣子之不義宜遵前代聞凶行喪三日而已詔曰孝慈起於自然忠厚發於天成若道不喪豈有今弊弊至醜薄反之何期況以今日之弊而欲廢準式於頽俗求慈仁於吾朝其於理化也無乃迂乎融乃重啟依王濛所上爲條例○康帝建元初融又議定不應奔赴山陵據周魯有喪而魯人不弔孔子所答曾子當謂國內卿大夫耳非如今日見在方外者也

尚書僕射顧和議案禮記曾子問父母之喪旣引及塗聞君薨如之何穀梁傳曰周人魯人各有喪周人弔魯人不弔周人雖有喪遣人可也魯人當親行事故不弔也○大唐元陵儀注詔問宗子在外州府合赴京師不所司奏曰案禮文五廟之孫祖廟未毀雖爲庶人冠娶妻必告死必赴練祥則告不忘親之義也又曰四世而總服之窮也五世袒免殺同姓也六世親屬竭矣又傳云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據此則宗子五等以上不限遠近盡同奔赴山陵

開元禮三品以上喪四品以下至庶人附聞喪○始聞喪舉哀者於聞喪所哭盡哀問故又哭盡哀改著素服子妻妾女子子俱披髮周親以下婦人去首飾子於堂上東壁下西面以南爲上周親以下於北壁下南面以西爲上妻妾

女子子於西壁下東面以南為上周親以下婦人於北
壁下南面以東為上內外之際障以帷若婦人在別堂
舉哀則周親以下婦人在北壁下南面西上周親以下舉
哀哭位亦然三
日成服及廬室室苦由薦席變除之節皆如在家之禮
唯不設奠祭以其精神
不在於此若除喪而後歸則之墓諸子以下
素服待於墓東西向婦人待於墓西東向俱北上奔喪
者素服至於隧南北面哭盡哀再拜又哭盡哀再拜於
家不哭

奔喪○奔喪之禮始聞親喪以哭答使者盡哀問故又
哭盡哀服布深衣素冠遂行日行百里不以夜行惟父
母之喪見星而行見星而舍若未得奔則成服而後行
過州至境則哭盡哀而止哭避市朝望其州境哭此父母
之喪
至家內外哭待於堂上奔喪者入門而左升自西階殯

東西面憑殯哭盡哀少退再拜退於序東被髮復殯東
西面坐哭又盡哀尊卑撫哭如常訖內外各還次奔喪
者乃還次厥明坐哭於殯東如初未成服者三日成服
若至在小斂前與主人俱成服
若小斂以後至者自依日數凡奔喪齊衰望鄉而哭大功望門

而哭小功至門而哭總麻卽位而哭齊衰以下奔喪者
升殯東西面哭主人以下哭待於堂上如常奔喪者哭
盡哀再拜又哭盡哀尊卑撫哭亦如之訖內外各還次
三日成服有賓弔者拜賓如常奔喪者非主人則主人
為之拜賓婦人奔喪入自闈門側門升自西階側殯西
東面妻妾女子子則憑殯哭盡哀少退再拜退於西房
若西室妻妾女子子被髮出嫁女
改髮復位坐哭又盡哀尊卑
撫哭如常內外俱還次奔喪者乃還次周喪以下婦人
奔喪者升哭拜又哭盡哀尊卑撫哭及還次皆如之奔

喪者不及殯先之墓北面近隧哭主人以下哭待於墓
左西面主婦以下哭待於墓右東面皆北上主人以下內外
初至墓先拜而
後哭於相者禮
畢則再拜辭奔喪者哭盡哀再拜於隧東被髮復位坐哭
盡哀相者告禮畢奔喪者又再拜遂冠而歸入門而左
升自西階靈東西面憑靈哭主人以下升坐於堂如常
奔喪者哭盡哀再拜若經宿主人以下哭盡哀皆再拜
哭降堂相者告就次主人以下各就次三日成服齊衰
周以下不及殯先之墓西面哭盡哀再拜又哭盡哀相
者告禮畢奔喪者再拜遂冠而歸哭就次如上儀奔喪
者若妻妾女子子皆被髮於隧西哭盡哀髮如常餘如
男子齊衰周以下婦人奔喪哭於隧西餘如丈夫之禮
政和禮聞喪○諸聞喪舉哀者於聞喪所哭盡哀問故
又哭盡哀改服素服子妻妾女子子俱披髮三日成服

廬聖室苦凶薦席變除之節皆如在家之禮唯不設奠
祭若除喪而後歸則之墓諸子以下素服待於墓東西
向婦人待於墓西東向俱北上歸者素服至於墓南北
面哭盡哀再拜於家不哭○有殯聞遠兄弟之喪哭之
他室無他室哭於門內之右
奔喪○奔喪之禮始聞親喪以哭答使者盡哀問故又
哭盡哀服布深衣素冠遂行父母之喪見星而舍若未
得奔則成服而後行至家內外哭待於堂上奔喪者入
門而左升自西階殯東西面憑哭盡哀少退再拜退於
序東披髮復位坐哭又盡哀尊卑撫哭如常訖內外各
還次奔喪者乃還次如未成服者三日成服若至在小斂前
與主人俱成服
小斂以後
自用日數賓弔拜賓如常奔喪者非主人則主人為之拜
賓不及殯則先之墓北面近墓哭主人以下哭待於墓

左西面主婦以下於墓右東面皆北上奔喪者哭盡哀
再拜於墓東披髮復位哭盡哀贊者告禮畢奔喪者又
再拜遂冠而歸入門而左升自西階靈東西向憑靈哭
主人以下升哭如常盡哀再拜各還次三日成服婦人奔喪入自
蘭門升自西階則殯西東面妻妾女子子憑哭披髮皆
如男子之儀不及殯則披髮於墓西亦皆如男子之儀
庶人禮聞喪○諸聞喪舉哀者於聞喪所哭盡哀改著
素服妻妾女子子皆披髮三日成服及廬室苦出薦
席變除之節皆如在家之禮唯不設奠祭若除喪而後
歸則之墓諸子以下待於墓東西向婦人待於墓西東
向俱北上歸者素服至於墓南北面哭盡哀再拜又哭
盡哀再拜於家不哭○有殯聞遠兄弟之喪哭之他室
無他室哭於門內之右
奔喪○奔喪之禮始聞親喪以哭答使者盡哀問故又

哭盡哀服布深衣素冠遂行日行百里不以夜唯父母
之喪見星而行見星而舍若未得奔則成服而後行至
於家內外哭待於堂上奔喪者入門而右升自西階殯
東西面憑殯哭盡哀少退再拜退於序東披髮復殯東
西面坐哭又盡哀尊卑撫哭如常訖內外各還次奔喪
者乃還次未成服者三日成服若至在小斂前與主人俱成服
若小斂以後至者自用日數賓
弔者拜賓如常奔喪者非主人則主人為之拜賓已葬
先之墓北面哭主人以下哭待於墓左右奔喪者哭盡
哀再拜於墓東披髮復位坐哭盡哀贊者告禮畢奔喪
者又再拜遂冠而歸入門而左升自西階靈東西面憑
哭主人以下升哭於堂上如常奔喪者哭盡哀再拜各
就次三日成服如儀婦人奔喪入自蘭門升自西階側殯西東面妻妾
女子子則哭盡哀少退再拜退披髮復位坐哭又
盡善尊卑撫哭如常乃還次不及殯披髮
於墓西坐哭盡哀披髮如常餘如男子

司馬氏書儀聞喪奔喪○始聞親喪以哭答使者盡哀
問故又哭盡哀裂布為四腳白布衫繩帶麻屨古者未成
貌深衣恐非本所有且非倉卒所辦今從便遂行日行百里不以夜行奔喪注雖有哀感
親屬皆行不能日行百里道中亦不可滯留也唯父母之喪見星而行見星而舍道中
哀至則哭避市邑喧繁之處奔喪曰哭避市朝注謂驚眾也今人奔
為之無人則不為飾詐之道也望其州境哭望其縣境哭望其城哭望其家
哭入門升自西階至殯前再拜哭盡哀乃就位方去冠
及上服被髮扱衽徒跣如始死之儀詣殯東西面坐哭
盡哀其未小斂而至者與在家同乃就東方袒括髮又哭盡哀丈夫婦人
之待之也皆如朝夕哭位無變也既哭奔喪者復著布
四腳布衫拜諸尊長及受諸卑幼拜皆哭盡哀明日後
日朝夕哭猶袒括髮至家四日乃成服而朝哭有弔賓
至則出見之可也若未得行須應過三日以上者則為

位不奠奔喪曰聞喪不得奔喪乃為位注謂以君命有事者位有鄧列之處如
不為位其哭之不離聞喪之處齊衰以下更為位而哭皆可行乃行又曰凡為位
過三日者安得不為位而哭既無鄧列當置椅子一枚以代尸柩左右前後設哭
位皆如在尸柩之旁而不設朝夕飲食之奠者喪側無子孫則此中設朝夕奠如
在喪側道中亦設位朝奠而被髮扱衽徒跣皆如始死之儀明
日斬衰者袒括髮齊衰以下袒免代哭皆如小斂之儀
聞喪後四日成服而朝哭皆如在家之儀道中及至家
惟不去冠及上服被髮扱衽徒跣括髮其餘皆如未
成服之儀入門至殯前北面再拜哭盡哀拜諸尊長又
受諸卑幼拜皆哭盡哀弔賓至即出見之若奔喪者不
及殯則先之墓望墓而哭至墓北面哭盡哀再拜在家
丈夫之待之也即位於墓左婦人墓右皆哭盡哀未成
服者去布四腳及布衫袒括髮於墓東南即本位又哭
盡哀復著布四腳衫拜尊長及受卑幼拜如上儀遂歸

至家入門去布四脚及布衫袒括髮至靈座前北面哭
盡哀餘如未葬之儀已成服者不袒括髮齊衰以下聞
喪則為位而哭古禮聞父母妻之黨及師友知識之喪哭皆有處今寢廟
異制不能如古但聞尊長之喪則為位於正堂卑幼之喪
為位於別室而哭之今人皆擇日舉哀凡悲哀之志在初聞其喪聞喪則當哭之
何暇擇日又舉哀挂服皆於僧舍蓋以五服年月救不得於州縣公廨內舉哀若
不在州縣公廨何必就僧舍不於本家蓋由今人多忌諱故也若奔喪則釋去華盛之服裝辦即
行緩速惟所欲既至齊衰望鄉而哭大功望門而哭小
功以下至門而哭入門始至殯前北向哭盡哀再拜乃
易所服之服即本位又哭盡哀乃見諸尊長及卑幼拜
哭如主人儀若不奔喪則齊衰始聞喪三日中朝夕為
位會哭四日之朝成服又為位會哭大功以下始聞喪
為位會哭成服又為位會哭自是每月朔為位會哭月
數既滿次月朔為位會哭遂除服其聞喪至各哭固無
常準齊衰以上自有喪以來親戚未常相見者既除服

而相見不變服各哭盡哀然後敘拜

朱子家禮奔喪

○始聞親喪哭

親謂父母也以哭答使者問故又哭盡哀

易服

裂布為四脚白

遂行

雖哀戚猶避害也

邱濬曰案曰行百里今其大約也道路舍止不能皆然書儀云今人雖或與親屬偕行不能百里道中亦不可滯留也

道中哀至則哭

哭避城市喧雜之處

望其州境其縣境其城其家皆

哭

入門詣柩前再拜乃變服就位哭

儀節

奔喪者將至在家者男婦各具服就次

詣柩前拜興拜興

興拜興

且拜且哭

拜弔尊長受卑幼拜弔

且哭且

所以病死之故乃就東方去冠及上衣

披髮徒跣

不食

如初就位哭

男袒

括髮

女髮

襲衣

卷所袒衣加絰帶

絞帶詳見初終儀

後四日成服

與家人相弔賓至拜之如初

儀節

是日朝奠時在家男婦各服其服就位哭

舉哀

奔喪者具衰經持杖向靈座伏地哭

相弔

少頃詣所尊諸父前跪哭又向

諸母前跪哭卑幼者又向奔喪者前跪哭一如前成服儀

受弔

賓客有來弔慰者則哭出迎之

稽顙拜興

拜興且拜

尊長不答拜其餘否

若未得行則為位不奠

設椅子一枚以代尸極左右前後設位哭如儀但不設奠若喪側無子孫則此中設奠如儀

變服

亦以聞後之第四日

聞喪儀

邱濬曰案禮記有奔喪篇家禮本書儀書儀本禮記但略舉其要耳其間次第儀節蓋已詳具家禮喪禮篇於此不復重出使人臨時考行而已然今世士大夫遊宦於外一聞凶計心緒暗亂平時不素講明倉卒之際豈能細考縱一閱之亦烏能因其略而遠得其詳哉今條析其儀節於後

聞

計是日舉哀

易服

男子皆去冠及上服女

披髮徒跣

不食男女哭聲無數

為儀節

是日堂中設椅子一枚以代極椅子前

各就位

主人坐於位東眾男坐其下皆藉以藁土婦坐於位西眾舉哀哭不絕聲○是日具

女婦坐其下以南為上

者袒免

用布纏頭或著白布亦可

跪焚香

與斟酒

鞠躬拜興

拜興平身

盥手

祝洗

巾

自是以後朝夕日中凡三次

成儀節

聞計第四日

各具服

五服之人各服其服執杖有腰絰者

各就位

復位

位

男位於靈位東女位於西各以尊卑為序

受儀節

未成服以前來弔者或門生屬吏

賓致辭

曰竊聞

某親某

言不淑何時訃至答辭曰孤某遭此凶變蒙賜慰問

以未成服不敢出見

不勝哀感使某拜鞠躬拜興拜

興平身

賓答拜尊長則回半禮禮畢賓禮畢

禮畢

已成服以後來弔者入門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弔主人曰某親某官不淑何時訃至

鞠躬拜興拜興

平身主人主人致謝曰蒙慰問不勝哀感稽顙拜興拜

興平身賓禮畢賓退子弟送之

邱濬曰案書儀賓答拜後有主人置杖坐兀子或不設坐褥或設白褥茶湯至則不執托子賓退持杖而送之之文今世士大夫聞喪賓弔之有設草座對客者客出不送此雖俗禮若來弔者果平日親厚之人有事相資者少留恐亦無害姑書於此

至儀節在家者聞其至各具服以俟其詣柩前拜興拜興拜

興拜興且拜哭擗無數 拜弔尊長哭拜且弔受卑幼拜

弔 就位哭就其位次坐哭

在道至家皆如上儀若喪側無子孫則在道朝夕為位設奠至家但不變服其相弔拜賓如儀若既葬則

先之墓哭拜之墓者望墓哭至墓哭拜如在家之儀未成服者變服於墓歸家詣靈座前哭拜四日成服如儀已成服者亦然但不變服

齊衰以下聞喪為位而哭尊長於正堂卑幼於別室若奔喪則至家成服

奔喪者釋去華盛之服裝解即行既至齊衰望柩而哭大功望門而哭小功以下至門而哭入門詣柩前哭再拜成服就位哭弔如儀若不奔喪

則四日成服不奔喪者齊衰三日中朝夕為位會哭四日之朝成服亦如之

會哭月數既滿次月之朔為位會哭而除之其間哀至則哭可也

明會典品官禮奔喪○始聞親死以哭答使者盡哀

問故又哭盡哀乃易服遂行日行百里不以夜行見星

而行見星而舍道中哀至則哭哭避市朝望其州境縣

境其城其家皆哭至於家內外哭待於堂上入門而左

升自西階殯東西面憑殯哭盡哀少退再拜退於東序

披髮復殯東西面坐哭又盡哀尊卑撫哭如常訖內外

各還次厥明坐哭於殯東如初四日成服與家人相弔

賓至拜之如初若未得行則設位四日而變服在道至

家皆如上儀若既葬則先之墓望墓哭至墓哭拜歸詣

靈座前哭拜四日成服如儀齊衰以下聞喪為位而哭

若奔喪則至家成服若不奔喪則四日成服凡奔喪齊

衰望鄉而哭大功望門而哭小功至門而哭總麻即位

而哭不奔喪者齊衰三日中朝夕為位會哭四日之朝

成服亦如之大功以下始聞喪爲位會哭四日成服亦如之皆每月朔爲位會哭月數既滿次月之朔乃爲位會哭而除之其間哀至則哭可也

乾學案古之仕者不出本國故聞喪得以卽奔其或奉使他國而聞喪則聘禮篇末特有他國遭喪之禮亦未能卽奔也後世仕宦之人非京師則四方或苦於辦裝之不時或苦於官守之拘係則經月踰時而不奔者比比有之若是則始聞喪之時不得不設位矣旣設位則不得不致奠矣旣設位致奠則不得不成服矣此理之必然而情之不容已也雖又哭三哭諸節未能如古人之具備而擗踊號泣之時其可無所憑依以致哀哉或曰古

之爲位非死者之神位也且禮明言爲位不奠而今欲設位致奠不亦大遠於禮乎曰爲位而哭愚固知生者之哭位而非死者之神位也然張子大儒謂亦有神位而溫公文公之書皆設椅以代尸柩則今之聞喪而設位者亦何害於禮與古不設神位愚固知無致奠之禮矣然張子又言爲位不奠謂之不祭則不可但不如喪之久奠溫公文公亦謂喪側無人則設奠是先儒固許其奠矣今之間喪而致奠者亦何害於禮與蓋禮有先王之禮有先儒之禮先王之禮久不行於後世矣先儒之禮猶可行於今日則設位致奠諸事未始非守先儒之禮也禮奔喪篇言自齊衰

以下入門而後免麻注疏謂不至喪所不改服也此亦據聞喪而卽奔者言耳若聞喪不得奔喪則禮明言三日成服又曰若不得行則成服而後行是不得卽奔者古人無有不成服者矣今或有發哀而但易素服不服齊斬者豈不大背乎禮哉古禮所以四日而成服者以初死日襲次日小斂又次日大斂大斂訖而後成服故以四日爲期間喪者無襲斂諸節則以始聞日初哭當襲次日又哭當小斂又次日三哭當大斂亦四日而成服今宜倣此爲制不但斬衰者當成服卽齊衰以下亦當依此以成服庶乎其合於禮也然此謂親喪之禮則然若夫齊衰以下則何如曰

齊衰而爲祖父母妻長子衆子適婦則吾身當爲喪主亦設位致奠而成服可也如其爲伯叔父母昆弟從子則彼自有喪主但發哀制服而不必設位致奠或於初發哀時爲之設位致奠奠已卽徹之亦可也夫喪事人所時有在他鄉而遭喪者又仕宦者所時有而儀禮開元政和諸禮及書儀家禮會典諸書固皆有奔喪之禮則取而討論之以求合乎人心而不背乎時俗固事之不可少者也愚固妄爲是說以折衷於秉禮之君子焉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一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二

經講禮記存疑解學教習禮書表大清龔統志副總裁徐乾學

變禮二

並有喪

曾子問曾子問曰並有喪如之何何先何後注並謂父母若親同者同月死

孔子曰葬先輕而後重其奠也先重而後輕禮也自啟

及葬不奠注不奠務於當葬者行葬不哀次注不哀次輕於在殯者反葬奠而後辭

於殯遂修葬事注殯當為賓聲之誤也辭於賓謂告將葬啟期也其虞也先重而後輕

禮也疏並謂父母親同謂祖父母及世叔兄弟父喪在殯先葬母之時從啟母殯之後至葬柩欲出之前唯設母啟殯之奠朝廟之奠及祖奠遺奠不於殯宮

為父設奠但不奠者不朝夕更設新奠仍有舊奠存也次謂大門外之右平生待賓之處葬柩車出門至此孝子悲哀柩車暫停今為父喪在殯故行葬母之時出門外孝子不得為母申哀於所次之處遂行而去所以然者若此悲哀恐輕於在

殯也反葬奠者謂葬母還反於父殯宮而設奠也奠父之後孝子告賓以明日啟父殯期節既告賓賓出之後遂修營葬父之事所以葬則先輕奠則先重者皇氏

云葬是奪情故從輕者為首奠是奉養故令重者居先也重喪所以不奠者若營奠父事恐葬事遲晚務欲輕喪在先當葬者使其速畢故也不奠不據先葬者葬

是喪之大事永離宮室不可以不奠也虞是奠之類故亦先重後輕也案崇精問

曰葬母亦朝廟否其虞父與母同日異日于焦氏答曰婦未廟見不朝廟耳

內登職云王后之喪朝廟則為之蹕也是母喪亦朝廟明也虞當異日也

張子曰葬先輕奠先重古者掘墳而葬既並有喪則先葬者必不復

上以待後葬者之入相去日近故也葬先輕而後重禮成於重者

呂大臨曰古之並有喪各行葬虞之禮不相合所以致其哀所謂葬先輕後重

直謂自家遣而行之既葬然後再舉後喪耳今必不能然則在量宜處之或以

先喪前期而葬亦可行之次序自當

尊卑有序世俗之議無義不可取

吳澄曰辭於殯不須改殯為賓益

告殯以啟期既啟乃遂修葬事

喪服小記父母之喪借先葬者不虞耐待後事其葬服

斬衰 注借俱也謂同月若同日死也先葬者母也葬服斬衰者喪宜從重也假

令父死在前月而同月葬猶服斬衰不葬不變服也言其葬服斬衰則虞耐各以其服矣及練祥皆然卒事反服重○疏葬母既竟不即虞耐更修葬父之

禮也所以不即虞耐者虞耐稍節父喪在殯未忍為虞耐也待後事者謂葬父也葬父竟先虞父乃虞母所謂祭先重而後輕也葬母亦服斬衰以父

未葬不得變服也斬衰但以葬為文明為母虞耐練祥皆齊衰也

黃叔陽曰此言親喪同時之禮並有父母之喪其恩同則宜其禮同然必先葬母而後葬父以葬先輕而後重尊無二上也葬即虞耐常禮也然先葬者不虞耐必待葬父畢為父虞耐而後為母虞耐以祭先重而後輕母厭於父也葬父

以斬衰葬母以齊衰亦常禮也然葬母之時亦服斬衰以服當從重父未葬不敢變服也

雜記父母之喪將祭而昆弟死既殯而祭如同宮則雖

臣妾葬而后祭祭主人之升降散等執事者亦散等雖

虞附亦然 注將祭謂練祥也言若同宮則是昆弟異宮也古者昆弟異居同

宮者疾病或歸也主人適子散等栗階為新喪略成儀○疏殯後乃祭今不待葬後者兄弟輕殯後便可行吉祭也但此謂異宮者耳若同宮雖臣妾之卑猶待葬

後乃行父母祭也所以爾者吉凶不相干故喪服傳云有死於宮中者則為之三

月不舉祭庾氏云小祥之祭已涉於吉尸柩至凶故不可相干其虞耐則得為之

若喪柩即去者則亦祭不待於三月可知矣下言祭猶謂二祥祭散栗也等階也

吉祭則涉級聚足喪祭則栗階故云散等也祥祭宜涉級為有兄弟喪少威儀故

散等也助祭者亦栗階也雖虞附亦然者謂主人

至昆弟虞附而行父母二祥祭執事者亦散等也

曾子問曾子問曰大夫士有私喪可以除之矣而有君

服焉其除之也如之何孔子曰有君喪服於身不敢私

服又何除焉 注重喻輕也私喪家之喪也喪

服四制曰門外之治義斷恩 **於是乎有過時而弗**

除也君之喪服除而后殷祭禮也 注謂主人也支子則否○疏門

外之治義斷恩若身有君服後

遭親喪則不敢為親制服也又何除焉者謂喪成服為重始除服為輕末在親始

重之日尚不獲申況輕末之時而可行乎殷祭謂小大二祥祭也以其禮大故曰

殷言初乃為身有君服不敢為親私除若君服除後乃可為親行私喪二祥之祭

以申孝心也庾蔚之云今月除君服明月可小祥又明月可大祥猶若久喪不葬

雖不得除私服而其家適子已行祥祭庶子於後無所復追祭故曰否也

曾子曰父母之喪弗除可乎

注以其有終身之憂○疏曾子又疑云聖人制變受之期情禮之殺使送死有不葬者此則可解若庶子除君服後無復殷祭之事是其為父母之服一生不有除說之事此

孔子曰先王制禮過時弗舉禮也非弗能勿除也患其過於制也故君子過時不祭禮也

注言制禮以為民中過其時則不成禮○疏言今日不追除服者非是不能除改也為此不除正是患其過於聖人之禮制也又引君子過時不祭之事以證之謂春雨露既濡君子履之休惕思親故設祭若春時或有事故不得行祭至夏乃行夏祭不復追補春祭是過時不祭以為禮也過時所以不追者假令春夏祭本為感春夏而祭至秋非時故不追也且今年春夏雖過時至明年會應復有春夏故當時則祭過時不補前祭也

熊過曰曾子問父母之喪弗除可乎謂可以除之賢者之過也故孔子以中道答之而遂及於過時不祭夫所謂祭蓋通凡祥禫之祭須及期耳孔子不得其義以庶子除君服不祭當之欲以慈義蒙上文於斯有大誤焉問者各為一事孔子乃強使為一庸非誤乎且孔子既以為支子之禮今孔子所答乃止云過時不祭而不云適子已行祥祭則非支子矣湛子不察而因其誤予觀於鄭氏之說蓋無有也從鄭氏

曾子問曰君薨既殯而臣有父母之喪則如之何孔子曰歸居于家有殷事則之君所朝夕否

注殷事朔月半薦新之奠也○疏君殯既訖

君所無事父母新喪故歸家以治父母之喪若君喪有朔月半薦新大事則適君所哭君几常朝夕則不往哭君惟在家為父母治喪若父母之喪既殯而後有君喪則歸君所已家有殷事之時則來歸家平常朝夕則不來恆在君處也君薨殯後親死是君喪在前親喪在後親喪痛甚故恆居於家隆於父母也

曰君既啟而臣有父母之喪則如之何孔子曰歸哭而反送君

注言送君則既葬而歸也歸哭者服君服而歸不敢私服也○疏歸哭喪既啟而有君喪則亦往哭於君所反送父母父母葬畢而居君所也鄭云既葬而歸者送君葬罷即歸不待君之虞祭也其耐與卒哭未知臣往與否不敢私服者謂歸哭父母猶服君服不私服也上文云有君喪服於身不敢私服故知不私服也

曰君未殯而臣有父母之喪則如之何孔子曰歸殯反

于君所有殷事則歸朝夕否

疏歸殯父母訖反于君所以殯君恒在君所家有殷事之時則暫歸於家若尋常朝夕則不得歸也盧氏云歸殯反于君所者人君五日而殯故可以歸殯父母而往殯君也若其臨君之殯日則歸哭父母而來殯君殯君訖乃還殯父母也以此言之臣有父母之喪未殯而有君喪去君殯日雖遠祇得待殯君訖而還殯父母以其君尊故也

大夫室老行事士則子孫行事

注大夫士其在君所之時則備其時及朝夕恆在君所之時則在家朝夕之奠有關奠不可廢其大夫尊遣室老攝行其事士卑則子孫攝行其事也

大夫內子有殷事亦之君所朝夕否

注謂夫之君既殯而有舅姑之喪者內子大夫妻也

妻為夫之君如婦為舅姑服齊衰○疏此明婦人之進止內子者卿之適妻君既殯而婦有舅姑之喪歸居于家君有殷事之時亦之君所云亦者亦同其夫也非但夫往君所妻亦往君所也若尋常朝夕則不往君所舉此一條婦同於夫則君既啟及君未殯而有舅姑之喪其禮悉同夫也

曾子問曰君之喪既引聞父母之喪如之何孔子曰遂既封而歸不俟子注遂送君也封當為窆于嗣君也○疏君喪既引在塗遂送君葬不待子而先還若待封墳既畢必在子還之後今經云既封而歸非封墳也故知封當為窆之下棺也

胡銓曰封墳即歸不在子還之後鄭意謂子亦當速反而虞不俟封墳故讀封為窆然長子歸虞餘子封墳乃歸也封如字

曾子問曰父母之喪既引及塗聞君薨如之何孔子曰遂既封改服而往注改服括髮徒跣而深衣扱上衽不以私喪包至尊○疏視始死并纓小斂始括髮今臣聞君喪即括髮不并纓者若尋常是吉忽聞君喪故去冠而并纓今臣有父母之喪葬在於塗首先服免忽聞君喪若著其并纓則與尋常吉同以首不可無飾故括髮也

檀弓有殯聞遠兄弟之喪哭于側室無側室哭于門內之右同國則往哭之注哭于側室嫌哭殯也

有殯聞遠兄弟之喪雖總必往非兄弟雖鄰不往注雖總必往親骨肉也雖鄰不往疏無親也

方慤曰總最服之輕者服之輕猶必往况其重者乎蓋同姓之恩隆故也鄰最居之近者居之近猶不往况其遠者乎蓋異姓之恩殺故也然而三年之喪不弔則雖總必往者非謂三年之殯矣大功未葬不弔則雖鄰不往者止謂大功以上之殯而已

雜記如三年之喪則既穎其練祥皆行

王父死未練祥而孫又死猶是附於王父也注附當作附王父既附則孫可附焉○疏禮孫死附祖今祖喪雖未一祥而孫死亦得附於祖也

方慤曰王父雖未練祥而孫得附者以昭穆同故也

有殯聞外喪哭之他室入奠卒奠出改服即位如始即位之禮疏有殯謂父喪未葬在殯宮者也外喪謂兄弟喪在遠者也他室別室也若聞外喪哭于殯宮則嫌是哭殯于別室故明所哭者為新喪也明日之朝著重喪之服入奠殯宮及下室卒奠而出改已重喪服著新死未成服之服即他室之位如昨日聞喪即位時也

通典有殯聞遠兄弟之喪鄭記問曰或言往哭或言側室或言他室不同何也又雜記云三年之喪雖功衰不弔如何復服其服而往雖總必往亦當服其服不王贊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答曰檀弓言往哭不分輕重通三年當往也雜記斬衰

言功衰乃服其服而往則齊衰亦於功衰乃服其服也
哭他室者為外兄弟明皆當先哭乃行耳異國則不往也

蜀譙周云禮哭于門內之右明為變位也後日之哭既朝於其殯卒事出改服即位如初亦三日五哭也王廷相曰並有父母之喪如之何曰記有之其葬也先輕而後重其奠也虞也先重而後輕曰今也同葬而並奠同虞而並祔也何如曰父母之親同也今之法制服斬同也無厭也葬奠虞祔皆反乎古同服而稱情簡易而便事亦猶夫行古之道也

蔡虛齋集先生提學江西時饒州府學生周鴻呈母董氏弘治十六年八月故次年閏七月父故鴻居喪三十九個月母喪雖終父喪尚闕一十五個月況廬墓未滿二年乞容在外廬墓私補父服先生移文曰先王制禮不容少有過不及之差周鴻母喪一載繼喪父則父母之哀一時俱已作於其心而父母之服及一切喪事俱不容不並行於外矣乃今於母喪二十七個月之外復修父服則是母服未滿之先其哀父之念能過之使不行格之使有待平宜無是理也蓋雖過厚之義實非中正之行吾所期於鴻者要在為善於獨不求甚異於人

何孟春曰宋會要寶元中王恪言父母相繼亡沒乞通持五十四月服詔許通持服案此必父喪在母前父服將終母繼亡乃爾

乾學案詳見第二十四卷兼服篇當與此篇

參考

卒於道 即黃氏道有喪

曾子問曾子問曰君出疆以三年之戒以禭從君薨其

入如之何 注其出有喪備疑喪人必異也戒猶備也謂衣衾也親身棺曰禭其

兇諸侯以禭為親身也其餘死乃具者謂除禭之外大棺與屬若在孔子曰

家年老亦死前為之今出疆禭從年未老故大棺等死後乃具也

共殯服 注此謂君已大斂殯服謂布深衣直經散帶垂殯時主人所服共之以

知也案士喪禮小斂直經大高散帶垂又禮親始死布深衣至成服以來不改故

之殯服布深衣直經散帶垂其首服崔氏云小斂之前大夫士皆素冠小斂括髮

之後士加素冠大夫加素弁其餘殯事亦皆具焉則子麻弁經疏衰菲杖 注棺槨

事亦皆具者以殯不可闕亦皆具焉則子麻弁經疏衰菲杖 注棺槨未安不

忍成服於外也麻弁經者布弁而加環經也布弁如爵弁而用布杖者為已病○

疏身著疏衰疏衰是齊衰也足著菲履菲謂薦履也案士喪禮云三日成服今君

喪在外仍著麻弁疏衰故知不忍成服於外也布弁謂吉布十五升與子游麻衰

及詩云麻衣如雪同知加環經者雜記云小斂環經是也布弁如爵弁而用布者

案檀弓云周人弁而葬般人哱而葬哱是般之祭冠明弁經似周之祭冠故知

爵弁也杖為已病者以士喪禮服杖同時今服未成而已杖故云為已病也入

自闕升自西階 注闕謂毀宗也樞毀宗而入異於生也升自西階亦異生

也必西階者以樞自外來如賓客然故就客位也鄭以闕為毀宗者謂毀此宗廟

之牆其處空闕故謂之闕也樞毀宗而入異於生者公羊定元年癸亥公之喪至

自乾侯戊辰公即位正棺於兩楹之間然後即位注云正棺者象既小斂夷於堂

也於此之時服殯服也既塗而成服者謂既塗既畢而成服也檀弓云毀宗如

小斂則子免而從柩注謂君已小斂也主人布深衣不髻髮者行遠不
故知小斂主人布深衣也士喪禮云小斂主人髻
人自門升自阼階注親
髮今著免者以在外遠行不可無飾故著免也
君大夫士一節也疏言上來從柩
門不自闕也升自阼階不由西階也
之異

陸佃曰服事也言君薨大斂而入則內共殯事矣言殯則斂見言斂則殯不見
且言大斂於升自西階不協子以麻為弁變於弔服蓋弁經三麻弁經為重皮
弁經次之爵弁經又次之入自闕所謂觀闕是也宗廟在庫門外雉
門內故君出疆薨入自闕大斂于阼階于客位故入自闕升自西階

雜記諸侯行而死於館則其復如於其國如於道則升
其乘車之左轂以其綏復注館主國所致舍復招魂復魄也如於其
也如於道道上廬宿也升車左轂象升屋東榮綏當為綏謂旌旗之旄也去其旒
而用之異於生也○疏車以南面為正則左在東也升車左轂象在家升屋東榮
其五等之復人數各如其命數今轂上狹則不知以幾人崔氏云一人而已若在
國中招魂則衣各用其衣服今在路死則招用旌旗之綏亦冀魂魄望見識之而
還也若王喪於國而復於四郊亦建綏而復
周禮夏采云以乘車建綏復于四郊是也

錦以為屋而行注綳載柩將殯之車飾也綳取名於櫛與蒨讀如蒨蒨之蒨
綠縹布裳帷圍棺者也裳帷用緇則綳用赤矣綳象宮室屋其中小帳觀覆棺者
若未大斂其載尸而歸車飾皆如之○疏綳謂載柩之車有綳者謂綳之四旁有

至於廟門不毀牆遂入適所殯唯綳為說於廟門外
也
注廟所殯宮牆裳帷也適所殯謂兩楹之間去綳乃入廟門以其入自有宮室也
凡柩自外來者正棺於兩楹之間戶亦使之於此皆因殯焉異者柩入自闕升自
西階戶入自門升自阼階其殯必於兩楹之間者
以其死不於室而自外來留之於中不忍遠也

物祿垂簾甲邊緣緇布裳帷者綳下棺外用緇色之布為裳帷以圍繞棺也素錦
以為屋者於此裳帷之中又用素錦以為屋小帳以覆棺也將葬之車飾曰柳者
證此經非將葬車也祿謂帷甲邊緣者覆說綳象籠甲覆於棺上中央隆高四面
漸下後象邊緣垂於綳之四邊與綳連體則亦赤也若葬車之飾則上用荒不用
也
胡銓曰禮言綏凡數處鄭皆讀為綏竊謂王制明堂位夏采所云讀作綏可也
此復魄既在車當以執綏之綏杜子春說是鄭意蓋謂夏采建綏以復不知彼
王禮也裳用緇則綳與袂皆赤也以立纁對耳鄭謂綳如精飾之精取蒨赤也
竊案大夫以白布為綳豈亦因染赤得名乎柩車飾經唯此一文則知未大斂
前車飾
亦然

大夫士死於道則升其乘車之左轂以其綏復如於館
死則其復如於家注綏亦綏也大夫復於
家以立冕士以爵弁服
大夫以布為綳而行
至於家而說綳載以輜車入自門至於阼階下而說車
舉自阼階升適所殯注大夫綳言用布白布不染也言綳者達名也
輜車入自門明車不易也輜讀為輅或作輅許氏說文解字曰有輻曰輪無輻曰
輅周禮又有蜃車天子以載柩蜃輅聲相近其制同乎輅崇蓋半乘車之輪諸侯

言不毀牆大夫士言不易車互相明也。不易者不易以輜也。廟中有載柩以輜之禮，此不耳。○疏下經士有裳帷，則知大夫亦有裳帷，但用布耳。輜達名者，既不用舊草染之，而言輜是觀近之義，通達於下也。車不易者，經云：至於家而說輜載以輜車，鄭恐至家乃載以輜車，故云：明車不易也。案周禮遂師職：其廛車之役，是天子以載柩也。天子廛車與此大夫輪車，其制宜同。輪崇蓋半乘車之輪者，輪迫地而行，其輪宜卑，故疑半乘車之輪。周禮考工記：乘車之輪六尺六寸，今半之得三尺三寸也。互相明者，諸侯言不毀牆，則大夫亦不毀牆。大夫士言不易車，明諸侯亦不易車也。大夫士在路載以輜車，至家說輜亦載以輜車，是不易以輜也。若天子諸侯載柩以廛車，至門亦以廛車，其殯時則易之以輜也。天子諸侯殯時用輜，又天子諸侯及大夫朝廟之時，有輜車載柩之禮，此喪從外來，大夫士不合用輜。故云：此不耳。凡在路載柩，天子以下至士皆用廛車，與輜車同。其廛車之形，鄭注既夕禮云：其車之舉狀如牀，中央有轅，前後各設輅，輅上有四輪，下則前後有軸，以輜為輪，許叔重說有輜曰輪，無輜曰輪，鄭又注周禮遂師云：四輪追地而行，有似於廛，因取名焉。此是廛之制也。輜車之制亦與廛車同，但不用輜為輪耳。

胡銓曰：綬亦如字，大夫無為屋之文，則是素錦帳同諸侯矣。

士輜葦席以為屋，蒲席以為裳帷。

注言以葦席為屋，則無素錦為帳。○疏用葦席屈之以為輜棺。之屋，又以蒲席為裳帷，圍繞於屋旁也。士以葦席為屋，屋當帷帳之處，是無素錦為帳矣。然大夫無以他物為屋之文，則是用素錦為帳，與諸侯同。案諸侯與大夫上有輜旁有裳帷，內有素錦屋，今士唯云帷，不云屋，上所有之物，據文言之，葦席為屋，則當覆上輜處，將蒲席為裳帷，接屋之四邊，以障棺，或可。大夫既有素錦為帳，帳外上有布輜旁有布裳帷，則士之葦席屋之外，旁有蒲席裳帷。則屋上當以蒲席為輜，覆於上，但文不備也。未知孰是，故兩存焉。

乾學案：曾子問篇有入自闕之文，鄭氏解為

毀宗而入以闕為牆闕，故於此經不毀牆之牆，以裳帷解之，愚竊以為不然。上之所謂闕者，門闕之闕，而非牆闕之闕。此之所謂牆者，牆垣之牆，而非車輜之牆也。如果以裳帷為牆，何不竟言裳帷，而以牆字代之乎？且柩車至門，裳帷不過脫之而已，何必言毀乎？合此經與曾子問觀之，柩車從門闕以入，而不必毀牆，其義自坦。然明白乃鄭氏故迂其說，以解之，不可信也。不然，諸侯大夫之喪，還何闕門之不可入，而必毀牆以進哉？

為君使而死，公館復私館，不復公館者，公宮與公所為也。私館者，自卿大夫以下之家也。

注公所為君所作，離宮別館也。

曾子問曾子問曰為君使而卒於舍禮曰公館復私館不復凡所使之國有司所授舍則公館已何謂私館不復也注復始死招魂孔子曰善乎問之也注善其問難明也自卿大夫士之家

曰私館公館與公所為曰公館公館復此之謂也注公館官舍也公所為君所命使舍已者○疏私館者謂非君命所使私相停舍謂之私館公館謂公家所造之館與公所為者與及也謂公之所使為命停舍之處亦謂之公館君所命停舍之處即是卿大夫之館也但有公命故謂之公館也注公館若今縣官舍也鮑遺問曰注此云公所為君所命舍已者注雜記云公所為若今離宮別館也是二說異何張逸答曰公館若今停待者也離宮是也聘禮曰卿館於大夫大夫館於士公命人使館客亦公所為也

周禮秋官掌客凡賓客死致禮以喪用注死則主人為之具而殯矣喪用者饋奠之物從者死棺物皆共之死則主人為之具而殯者此乃在館權殯還日以柩行知者聘賓死以柩造朝是也喪用饋奠之物者小斂特豚一鼎大斂特豚三鼎之類是也

春秋文公十有五年夏齊人歸公孫敖之喪左傳齊人或為孟氏謀注孟氏公孫敖家慶父為長庶故或稱孟氏曰魯爾親也飾棺寘諸堂阜注堂阜齊魯竟上地飾棺不殯示無所歸魯必取之從之十人以告注十人魯人

許之取而殯之注殯於孟氏之寢終叔服之言齊人送之書曰齊人歸公孫敖之喪為孟氏且國故也注為孟氏毀請且國之公族故聽其歸殯而書之葬視其仲注制如慶

聲已不視帷堂而哭注聲已惠叔母怨襄仲欲勿哭注怨其妻惠伯曰喪親之終也注惠伯叔彭生雖不能始善終可也史佚有言曰兄弟致美注各盡其美義乃繼救乏賀善弔災祭敬喪哀情雖不同毋絕其愛親之道也子無失道何怨於人襄仲說帥兄弟以哭之

公羊傳何以不言來注據齊人來歸子叔姬內辭也脅我而歸之筍將而來也注筍者竹篾一名編輿齊魯以此名之曰筍將送也為叔姬淫惡魯類故取其尸置編輿中傳送而來脅魯令受之故諱不言來起其來有恥不可言來也不月者不以恩錄與子叔姬異

春秋昭公三十有二年十有二月己未公薨于乾侯定公元年夏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注告于廟故書至

公羊傳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則曷為以戊辰之日然後即位注據癸亥得入已可知正棺於兩楹之間然後即位注正棺者象既小斂夷於堂昭

公死於外不得以君臣禮治其喪故示盡始死之禮禮始死于北墉下浴於中霤飯舍於牖下小斂於戶內夷於兩楹之間大斂於阼階殯於西階之上祖於庭葬於墓尊孝子之恩動以遠也禮天子五日小斂七日大斂諸侯三日小斂五日大斂卿大夫二日小斂三日大斂夷而經殯而成服故戊辰然後即位也

穀梁傳殯然後即位也沈子曰正棺乎兩楹之間然後即位也

白虎通德論王者巡狩崩于道歸葬何夫太子當為喪主天下皆來奔喪京師四方之中也即如是舜葬

蒼梧禹葬會稽於時尚質故死則止葬不重煩擾也開元禮凡死於外者小斂而反則子素服衰巾帕頭徒

跣而從大斂而反亦如之凡死於外大斂而反毀門西牆而入

唐會要代宗大曆十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敕聞士庶在

止遏

外身亡將櫬還京多被所司不放入城自今以後不須止遏萬斯同曰古之卒於外者未有不歸殯於家者也不但古禮為然至唐之世莫不然謂城門不可入而竟殯於郊外者此果何禮乎甚有原居城外亦不容其柩入門而寄停於別館是客死於外者生既不得返跡鄉邦沒復不得歸魂家室入子之待其親固宜如是與乃曾不為動念也若謂柩不可入城則今之城猶古之城也何古可入而今不可入若謂柩不可入城則今之城猶古之城也何生時可入而死後不可入况死於道塗尤人子之所深痛欲安吾親之魂魄正當歸殯於家儻拘於時忌而竟置之於外則與未嘗歸櫬者何異薄至親而背正禮莫甚於此必如代宗之詔柩之欲歸殯者悉聽其入城親之遭客死者必殯於己室庶乎不違正禮而孝子亦得少慰其情也

乾學案古人卒於位者大臣多賜塋京師或陪葬山陵其以輜車歸者宜安橫故宅如始死兩楹西階之殯雜記輜車入門之禮確然可考不知何以唐時止遏入城乃有大曆十四年之詔今俗忌柩不入城各府州縣皆然獨京城則否柩歸則用禮部執照許入城治

喪

政和禮喪自外至者小斂而反則子素服衰巾帕頭徒
跣哭從大斂亦如之

邱濬家禮儀節補出外死者初終至哭奠其儀節皆如

前詳見前製喪具入棺後即作大輦竹格功布及告啟期既擇定行期

素相往來者啟行前一日因朝奠以遷柩告

儀節就位有服者各以祝盥洗 焚香 斟酒 跪

告辭曰今擇以某日遷柩就舉將還故鄉敢告俯伏

與平身主人以下拜興拜興拜興 禮畢

賓致賻奠如前陳器若即日啟行不用此若在官故者宜如

厥明因朝奠告以遷柩就舉

儀節是日清納大輦於庭視杠上就位各具祝盥洗 焚香

斟酒 跪 告辭曰今日遷柩就舉敢告俯伏興

平身主人以下徹靈座 遷柩就舉役夫齊用手舉柩底以遷之既

之令極半實并主人視載主人從柩哭降

發引男左女右隨柩後行陸行至無人

設奠登舟則設靈座置銘旌朝夕哭奠

迎柩未至家前一且豫遣人報知在家者急於去家十里便處設幄

儀節就位有服者以祝盥洗 焚香 斟酒

跪 告辭曰今靈輻遠歸將至家親屬來迎敢告俯

伏興平身 拜興拜興拜興拜興

主人以下男女步哭從男左女右隨

柩至家若死者乃宗子或尊屬則由中門以入安柩於中堂若非宗子尊屬各

隨便門入安於其所居若居城中門禁不許入者則先設次於郭外使

安之處案世俗出喪多不由門往來別拆牆壁以出有旅殯者多拘於忌諱雖宗

子尊屬亦不許由中門以入安於堂中呼生時所出入居處之處其死也乃不容

其居孝子儀節就位有服者各祝盥洗 焚香 斟酒 跪 告

具其服哭

之心安乎

其居孝子

其居孝子

其居孝子

辭曰靈輻遠歸至家敢告俯伏興平身 舉哀 拜
興拜興拜興拜興

相弔

卑者皆向尊者前相
向跪哭如成服儀

受弔

如奔
喪儀

自後朝夕哭奠治葬發引虞祔儀節俱如常儀

乾學案古禮凡客死於外者皆返柩於家而
後行喪禮初未嘗竟殯於外也今世俗皆停
柩於郊外別室而行喪於家殊為非禮之至
不可以不正

明一統志蔣用文句容人洪武中以醫徵為太醫院判
憲事三朝仁宗監國用文與蹇義黃淮為輔導仁宗嘗
稱其嘉言足裨治道不專以醫也扈從北上以疾卒遣
中官護喪歸昇入城特恩也贈院使諡恭靖

康熙二十六年大學士宋德宜卒於位其子翰林院待
詔駿業等具呈禮部為懇請移文護送先公靈櫬入城
事禮部據此察照古人有反葬之禮自漢唐以來大臣
卒於位者自非賜葬京師其喪車皆還故鄉至家治喪
如常儀惟開元禮則毀門西牆而入家禮儀節則由中
門而入安柩於中堂微有不同然卒於外而歸葬無不
還家者還家而治喪無不入城者乃近世惑於陰陽拘
忌之邪說或謂城門不可入而殯於郊外者有之或原
居郊外亦不容入宅而寄於別館者有之甚至守門棍
蠹乘機挾詐迫逐難堪種種弊端殊堪髮指嗚呼生既
不能返跡鄉閭沒復不令歸魂家室忍心違禮在喪家
惑之則不孝官長禁之則不仁細民習之則不知法士
大夫行之則不知禮是在明禮法以厚風俗矯流弊以

正人心者所宜亟為禁革者也又察唐會要代宗大曆十四年敕聞士庶在外身亡將櫬還家多被所司不放入城自今以後不須止遏今京師現行例凡官民人等柩歸用本部執照許其入城治喪原無拘禁俗忌夫京城且然況在外府州縣乎一應官民且然況大臣蒙恩優恤祭奠乎相應知照煩察咨文事理行令該地方有司親行護送入城到本宅照常治喪安厝并通行直隸各省曉諭一應人民凡喪樁還鄉不得忍心違禮務矯流弊以厚風俗凡有官員人等喪還取該地方官執照其所在城門人役毋得攔阻如仍前拘忌致干憲典未便今據前呈為此合行移咨煩為察照施行須至咨者

他國遭喪

儀禮聘禮聘遭喪入竟則遂也注遭喪主國君薨也入竟則遂國君以國為體士既請事已入竟矣關人

未告則反○疏從此盡練冠以受論主國君或夫人世子死行變禮之事以國為體者聘君主以聘國故君雖薨而遂入關人未告則反者聘使至關乃謁關人關人入告君君知乃使士請事已入關自然入矣若關人未告君君不知使者又未入關主國君薨理當反矣

敖繼公曰入竟則遂為其已承主國君之命也君使士請事乃以入竟

不郊勞

注子未君也 敖繼公曰聘不主於嗣君使人郊勞則嫌也不郊勞則夫

人亦不使下大夫勞矣然則大夫請行者其以賓入與

不筵几 注致命不於廟就尸柩於殯宮又不神之○疏不筵几致命不於廟為兩君相好今君薨當就尸柩故不就殯宮者國君雖以國為體主聘其國但聘

宮亦得為廟設筵几亦可矣但始死不忍異於生不神之故於殯傍無筵几也

敖繼公曰此亦受於廟不筵几者變於君親受之禮也

不禮賓 注喪降事也○疏既行聘享訖不以醴酒禮賓也

敖繼公曰禮當作醴君喪則使大夫受故不醴賓以其非正主也

主人畢歸禮 注賓所飲食不可廢也禮謂饗餼饗食○疏知歸禮中兼有饗食者主人有故雖饗食亦有生致法故主人亦歸之

敖繼公曰畢歸禮者不可以已之喪而廢待賓之禮也禮謂食饗餼饗食

賓唯饗餼之受 注受正不受加也○疏饗餼大禮是其正自饗食之等是其加也

放繼公曰唯受饗餼者以主人雖不遭喪者亦歸之饗餼故於此受之而不辭不受饗食者則以主人有喪不宜饗食已故雖致之亦不受也受饗餼則饋亦受可知饋饗餼之細也

不賄不禮玉不贈 注喪殺禮為之不備○疏不賄者謂不以束紉不禮玉者謂不以束帛乘皮以報享不贈者謂不以束紉不禮玉也

敖繼公曰賄與禮玉主君以報聘君者也今主君薨難乎其為辭故闕之贈者所以答私覲遭喪則不覲故主國亦不宜贈

遭夫人世子之喪君不受使大夫受于廟其他如遭君

喪 注夫人世子死君為喪主使大夫受聘禮不以凶接吉也其他謂禮所降

敖繼公曰此大夫廟受之禮節記所云者是也

遭喪將命于大夫主人長衣練冠以受

注遭喪謂主國君薨夫

大夫攝主人長衣素純布衣也去髮易冠不以純凶接純吉也吉時在裏為中衣中衣長衣繼皆掩尺表之曰深衣純袂寸半耳君喪不言使大夫受子未君無使臣義也○疏此經總說上三人死主君不得受命故使將命于大夫也長衣素純布衣者長衣與深衣同布但袖長素純為異緣以素為之故云素純也去髮易冠者謂脫去斬衰之服而著長衣脫去六升九升之冠而著練冠不以純凶接純吉也長衣中衣深衣皆用朝服十五升布六幅分為十二幅而連衣袂袖與純緣則異臣為君斬為夫人世子期輕重不同今同用長衣練冠者接鄰國之禮不可以純凶故權制此服略為一節耳向來所釋皆是君主始薨假令君薨踰年嗣子自

位鄰國朝聘以吉禮受之于廟故成十七年經書邾子獲且卒十八年邾宣公來朝傳云即位而來見踰年可以朝他國他國來朝亦得以吉禮受之于廟矣雖踰年而未葬則不得朝人人來朝已亦使人受之于廟於夫人世子亦然以其本為死者來故也

敖繼公曰此遭喪亦謂遭主君喪也主人即大夫文互見耳亦嗣君使大夫受之不言者可知也長衣練冠凶服變也主君喪而受之之服如此則夫人世子之喪其亦皮弁服以受與

聘君若薨于後入竟則遂

注既接於主國君也○疏自此盡唯稍受於主國君者謂調關人告君君使士

請事是接於主君矣故入竟則遂也

敖繼公曰後謂使者既行之後也云入竟則遂是未入竟則反而奔喪矣君薨則其國使人告使者而不反之以其行或有遠近故也入竟則遂意與上同

赴者未至則哭于巷衰于館

注未至謂赴告主國君者也哭于巷者

凶服出見人其聘享之事自若吉也○疏本國遭喪赴者有兩使一使告聘者一使告主國以其赴主國之使未至是以未可為位受人弔禮也

敖繼公曰赴告喪者之稱也哭于巷其變于赴者至之禮與其哭也亦為位奔喪曰諸臣在他國為位而哭亦謂此時也衰于館有事而出則吉服也

受禮

注受饗餼也

敖繼公曰所以不受之者蓋以為主君若饗食已已有君之喪自不宜往故雖歸之猶辭而不受是亦原其禮之所由來也

赴者至則衰而出

注禮為鄰國關於是可以凶服將事也○疏可以凶服將事者謂主人所歸禮賓可以凶服受之其正行聘享

則著吉服矣故雜記注稍康食也○疏禮君行師從卿行旅從從云執玉不麻是也唯稍受之者既多不可闕於稍食案周禮每云稍事皆謂米廩以其稍稍給歸執圭復命于殯升自西階不升堂注復之故謂米廩為稍殯者臣子之於君父存亡同注將有告請之事宜清靜也不言世子者君薨上下文唯言子不言羣臣與子同知如朝夕哭位者案奔喪云奔父之喪在家者待之皆如朝夕哭位故知此亦然

辨復命如聘注自陳幣至於上介以公賜告無勞○疏君存時使者復命自無勞者勞主君出命今君薨不可代君出命故知無勞也子臣皆哭注使者既復命與介入北鄉

哭注新至別於朝夕○疏使者升階復命訖不見出文而言與介入者以其復命之時介在幣南北面去殯遠復命訖除去幣更與介前入近殯北鄉哭鄉內為入故言與介入北鄉哭也新至別於朝夕者朝夕哭位在阼階下西面今於殯前北鄉故云別於朝夕也

出袒括髮注悲哀變於外臣也○疏案奔喪云至於家人門左升自西階東面哭括髮袒于殯東是於內者子故也此使者出門袒括髮變於外者臣入門右即位踊注從臣位自哭至踊如奔喪禮○疏案奔喪禮云袒括髮于西階東即位踊襲經于序東此門外袒故也

若有私喪則哭于館衰而居不括髮入門右即位踊亦當襲經于序東故云自哭至踊如奔喪禮也

饗食注私喪謂其父母也哭于館衰而居不敢以私喪自聞于主國凶服于君使者有父母之喪行變禮之事衰而居謂服衰居館行聘享即皮弁吉服故不敢凶服于君之吉使也引春秋傳者宣八年公羊傳文使雖未出國竟聞父母之喪遂行不敢以私廢王事君使人代之可也以此言之明至彼歸使眾介先所使之國雖聞父母之喪不反可知是以哭于館衰而居也歸使眾介先

衰而從之注已有齊斬之服不忍顯然趨於往來其在道路使介居前歸又請他如奔喪之禮吉時道路深衣○疏經云歸據反國時注兼云往者鄭意去時聞父母之喪不敢即反亦使眾介先衰而從之故往來並言在道路使介居前者謂去向彼國時歸又請反命已猶徐行隨之者此謂還國至近郊使人請反命君許入猶使介居前徐行於後隨介至國也君納之乃朝服者以其行聘之時猶不以凶服知此反命時亦不以凶服而服朝服如吉時反命矣出公門釋服哭而歸者案雜記云大夫士將與祭於公既視濯而父母死則猶是與祭也次於異宮既祭釋服出公門外哭而歸明此亦出公門釋朝服而歸但彼祭服不可著出故門內有深衣既以朝服反命出門去朝服還服吉時深衣三日成服乃去之

賓入竟而死遂也主人為之具而殯注具謂始死至殯所當用賓介死之事賓入竟而死遂若未入竟即反

禮耳若君既許其反命則朝服而帥眾介以行也

敖繼公曰此別於有君喪者也經但見其未及郊之

禮耳若君既許其反命則朝服而帥眾介以行也

賓入竟而死遂也主人為之具而殯注具謂始死至殯所當用賓介死之事賓入竟而死遂若未入竟即反

敖繼公曰遂謂遂其聘事者也若未入竟則使告于君止而俟命具謂夜物之屬殯即其館而殯之也尸未得歸故權殯於此云殯則不以造朝矣

介攝其命

注為致聘饗之禮也初時上介接聞命○疏初賓受命於君之時賓介同北面介接聞君命矣以是賓死得攝其命

敖繼公曰為致聘享及問大夫之禮也初時必使上介接聞命者其意蓋慮此也與

君弔介為主人

注雖有臣子親姻猶不為主人以介與賓並命於君尊也○疏古者賓聘家臣適子皆從行如延陵季子聘齊其子死葬於贏博之間故

鄭云親姻也

敖繼公曰君弔之已不視斂異內外臣也凡諸侯弔於異國之臣君為之主此時其君不在故介為主人受主君之弔以此時惟介為尊故也君弔益皮弁服禮諸侯弔於異國之臣皮弁錫衰主人未喪服則君亦不錫衰不錫衰則惟皮弁服矣此賓死於外雖已殯主人蓋未喪服也介為主則袒免喪服記曰朋友皆在他邦袒免謂此類也凡諸侯弔主人必免

主人歸禮幣必以用

注當中奠贈諸喪具之用不必如賓禮○疏賓既死斂大斂不必如賓禮者不必如致餼饗之禮束紡皮帛之類不堪喪者之用故也

介受賓禮無辭也

注介受主國所辭也以其當陳之以反命也有賓喪嫌其辭之○疏賓禮謂公幣私幣之屬當陳之以反也

不饗食

疏案上遭君喪受饗正不受加此云不饗食介不就君受饗食明受饗餼正禮也

敖繼公曰與私喪同亦致則受之

請介復命柩止于門外

注門外大門外也必以柩造朝達其忠○疏三朝內朝在路寢庭正朝在路門外應門外無朝外朝當在臯門外經直云止于門外無入門之言明知止于大門外外朝之上

出奉柩送之君弔卒殯

注卒殯成節乃去○疏當介復命之時賓之尸實之柩送至賓之家尸柩入殯於兩楹之間君往弔卒殯者謂殯訖殯是喪之大節故云卒殯成節乃去謂君與大夫盡去

敖繼公曰卒殯謂既奠乃去也大夫之喪自外歸載柩以輜車舉柩由阼階升即適所殯

若大夫介卒亦如之

注不言上介者小聘上介士也○疏大聘上介是大也若小聘上介未介皆士則入下文士介死中以其下文更不見小聘賓介死法故此兼言之也

士介死為之棺斂之

注不具他衣物也自以時服也○疏以士介卑直具棺不具他物其士介從者自用時服斂之

不弔焉

注主國君使人弔不親往

敖繼公曰斂斂於棺也上云具此云棺文互見也其異者殯與斂耳此降於賓與上介且異內外臣也

若賓死未將命則既斂于棺造于朝介將命

注未將命謂侯造朝以己至朝志在達君命○疏前云賓入境而死謂在路死未至國此更說賓至朝侯間之後使大夫致館未行聘享而賓在館死故即以柩造朝志在達君命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則知上介國外死不以柩造朝可知

敖繼公曰此朝謂大門外也介將命于廟如賓禮既則歸而殯之于館

若介死歸復命唯上介造于朝

敖繼公曰於賓言止于門外於上介言造于朝文互見也

若介死雖士介賓既復命往卒殯乃歸

注往謂送柩也介而言也不言君弔其在既殯之後乎是亦降於賓與上介也

周禮秋官掌客賓客有喪惟芻稍之受

注不受饗食饗食加也喪謂父母死也客則又有君焉芻稍給牛馬稍人稟也且正禮殯饗饋主人致之則受○疏君行師從卿行旅從須得資給故受芻稍也殯饗饋主人致之則受者以正禮故受之也若饗食加主人致之

遭主國之喪不受饗食受牲禮

注牲亦當為腥膾之誤也

春秋宣公八年夏六月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

公羊傳其言至黃乃復何有疾也何言乎有疾乃復譏

何譏爾大夫以君命出聞喪徐行而不反

注聞喪者聞父母疾行又謂君當使人追代之以喪喻疾者喪尚不當反況於疾乎

春秋宣公十年冬十月壬戌公薨于路寢歸父還

自晉至筮遂奔齊

左傳公孫歸父以襄仲之立公也有寵

以張公室與公謀而聘于晉欲以晉人去之冬公薨季

文子言於朝曰使我殺適立庶以失大援者仲也夫

能治也後之人何罪子欲去之許請去之

遂逐東門氏

子家還及

筮

既復命袒括髮即位哭三踊而出

書曰歸父還自晉善之也

公羊傳還者何善辭也何善爾歸父使於晉還自晉至

禮聞君薨家遣殯帷

注掃地曰殯將殯故設帷

哭君成踊

注踊辟踊也禮必踊者如嬰兒之慕

母矣成踊成三日五哭踊之禮禮臣為君本服斬衰故成踊比二日朝暮哭踊三日朝哭踊暮不復哭踊去事之殺也

反命乎介

注因命禮卿出聘以大夫為上介以士為眾介

怨對成踊哭君終臣子之道

左傳哀公十五年夏楚子西子期伐吳及桐汭陳侯使

公孫貞子弔焉

注弔為楚所伐及良而卒

注聘禮若賓死未將命則既斂

及良而卒

將以尸入

注聘禮若賓死未將命則既斂於棺造于朝介將命○疏聘禮鄭注云未將命謂侯間之後也此謂賓已至朝主人將欲行禮賓請問之後賓死以柩透朝以尸將事今公孫貞子卒於竟內依禮唯可以尸而入殯於賓館不合以柩透朝以尸將事今上介茅尹云以尸將事者以吳人不納故茅尹引禮深以辨之杜以傳有以尸將事故引聘禮斂于棺造于朝介將命以釋之其實貞子當殯于館不得以尸將事也

吳子使大宰嚭勞且辭曰以水潦

之不時無乃虞然隕大夫之尸以重寡君之憂寡君敢

辭上介茅尹蓋對曰寡君聞楚為不道荐伐吳國滅厥

民人寡君使蓋備使弔君之下吏無祿使人逢天之感

大命隕墜絕世于良廢日其積一日遷次今君命逆使

人曰無以尸造于門是我寡君之命委于草莽也且臣

聞之曰事死如事生禮也於是乎有朝聘而終以尸將

事之禮又有朝聘而遭喪之禮若不以尸將命是遭喪

而還也無乃不可乎以禮防民猶或踰之今大夫曰死

而棄之是棄禮也其何以為諸侯主先民有言曰無穢

虐士備使奉尸將命苟我寡君之命達于君所雖隕于

深淵則天命也非君與涉人之過也吳人內之

宋史章頻傳頻為刑部郎中使契丹至紫濛館卒契丹

遣內侍就館奠祭命接伴副使吳克荷護其喪以錦車

駕橐駝載至中京斂以銀飾棺具鼓吹羽葆吏士衛送

至白溝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二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三

經禮通考卷第一百三 大清真一統志勳毅明史總裁徐乾學

變禮三

嫁娶遭喪

曾子問曾子問曰昏禮既納幣有吉日女之父母死則

如之何注吉日取女之吉日孔子曰婿使人弔如婿之父母死則女

之家亦使人弔注必使人弔者未成兄弟父喪稱父母喪稱母注禮宜各以其

弔之辭云某子聞某之喪某子使某如何不淑母則若云宋蕩伯姬聞姜氏之喪伯姬使某如何不淑凡弔辭一耳父母不在則稱

伯父世母注弔禮不可廢也伯父母又不在則稱叔父母婿已葬婿之伯父致命女氏

曰某之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為兄弟使某致命女氏

許諾而弗敢嫁禮也注必致命者不敢以累年之喪使人失嘉會之時婿免喪女之父

母使人請婿弗取而后嫁之禮也注請請成昏女之父母死婿

亦如之注女免喪婿之父母亦使人請其已葬時亦致命○疏以夫婦有兄弟之義故云不得嗣為兄弟必待已葬者葬後哀情稍衰始兼他事不待

踰年者不可曠年廢人昏嫁也婿免喪之後則應迎婦必須女之父母請者以婿家既葬致命於已婿既免喪所以須請也陽唱陰和婿之父母使人請昏而女家得有不許者亦以彼初葬訖致命於已故也

陳澧曰不得嗣為兄弟者言繼此不得為夫婦也夫婦同等有兄弟之義亦親之辭不曰夫婦者未成昏嫌也

羅欽順曰陳澧集說謂婿祥禫之後女之父母使人請婿成昏婿終守前說而不取而后此女嫁於他族若女免喪婿之父母使人請婿家不許婿然後別取此於義理人情皆說不通何其謬也安有昏婚之約既定直以喪故需之三年之久乃從而改嫁與別娶邪蓋弗娶弗許者免喪之初不忍遽爾從吉故辭其請亦所謂禮辭也其後必再有往復昏禮乃成聖人雖未嘗言固可以義推也徐師曾曰有父母之喪而不嫁不娶孝也除喪而嫁娶禮也且議昏而至納幣請期則夫婦之倫定已久矣乃為有喪而改易可乎婿除喪而別娶非義也女除喪而改適非貞也若謂恐其失時又何以弗敢嫁娶為禮乎遲之三年而後嫁娶則既失時矣若尋舊議之為便乎人情事理皆有未安制之可也

乾學案此章之文羅解為善至於改娶改嫁之說注疏已然不獨陳氏也

曾子問曰親迎女在塗而婿之父母死如之何孔子曰

女改服布深衣縞總以趨喪注而深衣縞總婦人始喪未成服之服女在塗而女

之父母死則女反注奔喪服期○疏女在塗聞舅姑喪即改嫁時之衣服嫁服者士妻祿衣大夫妻屨衣卿妻則鞠衣士昏禮女

大純衣純衣即祿衣也深衣謂衣裳相連前後深遂故曰深衣縞白絹也總束髮也長八寸士喪禮注始死婦人將斬衰者去笄而纒將齊衰者骨笄而纒至將斂齊衰婦人亦去笄纒而髮皆不云縞總文不備也經云女反故知奔喪喪服期云女子子在室為父前笄髮衰三年今既在塗非復在室故知服期但在室之女父卒為母亦三年今既在塗故為父母同皆期也於時女亦改服布深衣縞總反而奔喪

徐師曾曰婿父母死則女改服以奔喪雖未成昏而婦之分已定也女父母死則女改服而反其家不可奪喪而成昏也皆以教孝也不言此後所處意者女在婿家若今童婦除喪而後成昏也女反時皆服布深衣縞總而期蓋女子在室為父三年父卒亦為母三年已嫁則期今既在塗則非在室故服期亦除喪而成

如婿親迎女未至而有齊衰大功之喪則如之何孔子

曰男不入改服於外次女入改服於內次然後即位而

哭注不聞喪即改服者昏禮重於齊衰以下曾子問曰除喪則不復昏禮乎注復猶償也孔

子曰祭過時不祭禮也又何反於初注重喻輕也同牢及饋饗相飲食之道○疏女既未

至聞婿家有齊衰大功之喪則廢其昏禮男女變服就位哭男不入大門改其親迎之服服深衣於門外之次女入大門改其嫁服亦深衣於門內之次男女俱改服畢然後就喪位而哭謂於婿家為位也皇氏以為就喪家為位哭也然曾子唯問齊衰大功不問小功者以小功輕不廢昏禮待昏禮畢乃哭耳故雜記云小功可以冠子取婦明與大功及期異也此文據婿家齊衰大功之喪若女家齊衰大功之喪皇氏女不反歸其改服即位與男家親同也上文女聞婿之父母喪在塗

即改服今入門始改服故云不聞喪即改服也昏禮重於齊衰以下者案禮運三年之喪與新有昏者則不使又王制云齊衰大功三月不從政是昏禮重於齊衰以下也此謂在塗聞齊衰大功廢昏禮若婦已揖讓入門內喪則廢外喪則行昏禮約上冠禮之文此熊氏之說然昏禮重於冠故雜記云大功之未可以冠子小功之未可以取妻也復是反覆之義故為償也會子以初昏遭喪不得成禮除喪之後豈不酬償更為昏禮乎過時不祭謂四時常祭也熊氏云若喪祭及禘祫祭雖過時猶追而祭之故禘祫志云昭公十一年齊歸薨十三年會子平即冬公如晉不得祫至十四年乃追而祫之十五年乃禘也又僖公八年春當禘以正月會王人于洮故七月而禘故雜記云三年之喪既顯其練祥皆行是追行前練祥祭也祭祀是奉事鬼神故為重昏禮是生人燕飲為輕喻明也據重者尚廢以明輕者廢可知也故云重喻輕也

黃叔陽曰此亦可疑夫親迎未至猶未成昏也舅姑與廟猶未見也齊衰大功之喪視舅姑與廟孰為輕重豈有舍成昏見舅姑與廟之重而遂改服即位以哭其輕喪者乎且除喪不復昏則將苟合而已乎終廢見舅姑與廟之禮而已乎亦非孔子之言也

通典已拜時而後各有周喪迎婦遣女議晉懷帝永嘉中太常潘尼為子娶黃門郎李循女已拜時後各有周喪潘迎婦李遣女國子博士汪統侍中許遐同議已拜舅姑者宜準女在塗之禮齊衰大功三月既葬可迎婦案禮女在塗而壻之父母死則改服赴喪女之父母死

則反而服周今已拜舅姑其義全於在塗也除其親而服夫黨非婦而何禮父母既沒而娶三月廟見成婦之義舅姑存則盥饋特豚以成婦道皆明重其成婦不繫其成妻也然則未廟見女死還葬於女氏若已見舅姑雖無祔席之接故當歸葬於夫家此非可否之斷乎已拜時壻遭小功喪或婦遭大功喪可迎議禮壻親迎女未至而有齊衰大功之喪男不入改服於外次女入改服於內次即位哭又齊衰大功之喪三月既葬雖不可以納徵而可正御矣何琦駁江許議曰夫正名者理道之本然拜時非古而行之歷代遂以成俗古者布其几筵恭告祖禰將納他族以奉宗祀父親醮子而命之迎女受父母之遺以涉夫氏之庭而交拜敬之禮方之在塗喪紀定矣服制既正齊功卒哭可迎此不闕於古

而通於今議是也

開元禮娶妻有吉日而婿之父母喪則婿之伯叔父使人致命於女氏曰某之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為兄弟使某致命女氏受命而不敢嫁婿既免喪女父母使人請之婿弗取然後嫁之禮也女之父母喪亦如之親迎女在塗而婿之父母死則女素服縞總以赴喪其衰服與婦之禮同也婿除喪之後束帶相見不行初昏之禮女在塗而女之父母死則女反婿親迎未至而有周大功之喪則夫改服於外次婦人改服於內次即位而哭既虞卒哭婿入束帶相見而已不行取昏之禮

朱子語類問曾子問親迎女在塗而婿之父母死如何孔子曰女改服布深衣縞總以趨喪恐亦有礙開元禮除喪之後束帶相見不行初昏之禮趨喪後

事皆不言之何也朱子答曰趨喪之後男居外次女居內次自不相見除喪而後束帶相見始入御開元之制必有所據

呂柟禮問曲沃楊昶曰友有娶妻於他縣者女在塗而友之母死如何先生曰女奔喪而不反夫則居廬於喪除喪而後昏禮也今子之友奚為也曰婦居喪於室夫居廬於墓曰善哉可與幾禮矣

時祭遭喪

王制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為越紼而行事

注不敢以卑廢尊越猶躐也紼輶車索○疏私喪卑天地社稷尊私喪既殯以後若有天地社稷之祭即行之不敢以卑廢尊也未葬之前屬紼於輶以備火災今祭天地社稷須越躐此紼而往祭所故云越紼輶車索者以停住之時指其繩體則謂之紼若在塗人輓而行之則謂之引故鄭注雜記云廟中曰紼在塗曰引天地社稷故有越紼之禮六宗及山川之等卑於天地社稷待喪終乃祭故鄭志答田瓊云天地社稷至尊不可廢故越紼祭之六宗山川之神則否其宮中五祀在喪內則亦祭之故曾子問云君薨五祀之祭不行既殯而祭之自啟至於反哭五祀之祭不行既葬而祭之但祭時人既少眾官不皆使盡去不須越紼故鄭答田瓊云五祀宮中之神喪時朝夕出入所祭不為越紼也天地社稷之祭像下時日今忽有喪故既殯越紼行事若遭喪之後當天地社稷常祭之日其啟殯至於反哭則避此郊社祭日而為之案禮卒哭而耐練而禘於廟此等為新死者而為之則非常祭也其常祭法必待三年喪畢也其春秋之時未至三年而為吉祭者皆非禮也若杜

預之意以為既祔以後宗廟得四時常祭三年大禘乃同於吉故傳公三十三年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特祀於主系嘗禘於廟杜注云新主既特祀於寢則宗廟四時當祀三年禮畢又大禘乃皆同於吉如杜之意與三年不祭違者案釋例云禮記後儒所作不甚與春秋同是杜不盡用禮記也

徐師曾曰下一句當為疑經若謂不敢以卑廢尊則宗廟亦是尊者何為獨祭天地社稷乎喪在殯宮無可致齋又安可釋衰服衣祭服乎縱天地社稷之祀不可廢則使大宗伯攝之可也

曾子問曾子問曰天子嘗禘郊社五祀之祭簠簋既陳天子崩后之喪如之何孔子曰廢注既陳謂夙興陳饌牲器時也疏知既陳謂夙興陳饌牲器

時者以下文云當祭而日食則此簠簋既陳不當祭也既不當祭時明是祭前陳饌牲器也下文日食太廟火牲至未殺則廢已殺則行接祭其天子崩后之喪牲人雖殺不可行接祭以其喪事重故也嘗禘宗廟之祭郊社天地之祭舉天地宗廟則五祀以上之祭皆在其中

乾學案嘗禘郊社天子自為祭主而曰天子崩何也謂將祭而驟崩邪抑使人代為祭主邪古者大祭無遣人攝行之理若將祭而驟崩無扶病入祭之理此皆事之可疑者也天子崩未殯五祀之祭不行既殯而祭其祭也尸入三

飯不侑酌不酢而已矣自啟至于反哭五祀之祭不行已葬而祭祝畢獻而已注既葬彌吉畢獻祝而後止郊社亦然唯嘗禘

唯有大夫士祭禮以言之案特牲饋食禮祝延尸于奧迎尸而入即延坐三飯告飽祝侑尸尸又飯至於九飯畢若大夫依少牢饋食尸食十一飯而畢鄭注少牢云士九飯大夫十一飯案此說則諸侯十三飯天子十五飯又案特牲禮尸九飯畢主人酌酒酌尸尸飲卒爵酌主人主人受酢飲畢酌獻祝祝飲畢主人又酌獻佐食此是士之祭禮也今約此而說天子五祀之祭也天子崩未殯五祀之祭不行者以初崩哀感未遑祭禮雖當五祀祭時不得行但五祀外神不可以已私喪久廢其祭故既殯哀情稍殺而後祭也其祭也不得純如吉禮理須降殺侑酌也迎尸入與之後尸三飯即止祝不勸侑至十五飯於時家宰攝主酌酒酌尸尸受卒爵不酢攝主故云三飯不侑酌不酢而已自啟至于反哭五祀之祭不行者謂從啟殯以後葬畢反哭以前靈柩既見哀推更甚故五祀之祭不行已葬反哭殯宮畢而行其祭尸入三飯之後祝侑尸尸食十五飯攝主酌尸尸飲卒爵而酢攝主攝主飲畢酌而獻祝祝受飲畢則止無獻佐食以下之事所以然者以葬後未吉唯行此禮而已郊社亦然者與五祀同也趙商問云自啟至于反哭五祀之祭不行注云郊社亦然者案王制云唯天地社稷為越禘而行事何趙商之意葬時郊社之祭不行何得有越禘而行事鄭答越禘行而無事時天地郊社有常日自啟及至反哭自當辟之鄭言無事者謂未殯以前是有事既殯以後未啟以前是無事得行祭禮故有越禘行事鄭云郊社有常日自啟至于反哭自當辟之者郊社既有常日自啟至于反哭當辟此郊社之日郊社尊故辟其日不使相妨五祀既卑若與啟反哭日相逢則五祀辟其日也鄭言天地社稷去殯處遠祭時踰越此禘而往赴之五祀去殯處近暫往則還故不為越禘也惟嘗禘宗廟侯吉者謂為嘗禘之禮以祭宗廟侯待於吉故王制云喪三年不祭是也其在喪祭郊社之時其喪所朝夕仍奠知者雜記云國祭哭則止朝夕之奠即位自因也人臣尚爾明天

也子得

曾子問曰諸侯之祭社稷俎豆既陳聞天子崩后之喪

君薨夫人之喪如之何孔子曰廢注亦謂夙與陳饌牲器時也自薨比至

于殯自啟至于反哭奉帥天子注帥循也所奉循如天子者謂五祀之祭也社稷亦然疏上有天子祭五祀之文今云奉循謂諸侯五祀亦如天子五祀也諸侯祭社稷其禮與天子同故云社稷亦然案天子崩后喪諸侯當奔赴得奉循天子者諸侯或不自親奔而身在國或唯據君薨及夫

人之喪其嗣子所祭得奉循天子者也陸佃曰天子言嘗禘郊社五祀諸侯言社稷略諸侯也大夫益略不得名祭陳澧曰自薨至殯自啟至反哭皆奉循天子之禮者謂諸侯既殯而祭社稷或五祀亦如天子殯後祭五祀之禮也其葬後而祭社稷五祀者亦如天子葬後祭五祀之禮也

黃叔陽曰此與上文皆有可疑夫天子崩君薨皆凶變之至大者也臣子服斬衰三年凶事之至大者也社稷五祀之祭特吉禮之輕者爾今舍其至大而行其所輕何歟且天子崩君薨既殯而即祭但殺其禮至既葬而漸加抑又何歟王制云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為越紼而行事先儒已有疑之者矣而况於五祀乎

曾子問曰大夫之祭鼎俎既陳籩豆既設不得成禮廢

者幾孔子曰九請問之曰天子崩后之喪君薨夫人之

喪君之大廟火日食三年之喪齊衰大功皆廢外喪自

齊衰以下行也注齊衰異門則祭其齊衰之祭也尸入三飯不侑

醕不酢而已矣大功酢而已矣小功總室中之事而已

矣注室中之事謂賓長獻士之所以異者總不祭注然則主不得成禮者十一所祭於死者

無服則祭注謂若舅舅之子從母昆弟○疏不直云大功以上皆廢而歷序祭是據宗廟也若遭異門齊衰之喪其祭迎尸入室但三飯則止視更不勸侑主人酌酒醕尸尸不酢主人唯此而已大功服輕祭禮稍備尸三飯視侑至十一飯而止主人酌酒獻尸尸酢主人主人乃停故云大功酢而已矣小功與總麻其服轉輕祭禮轉備其祭尸十一飯訖主人酌尸卒醕酢主人主人獻祝及佐食畢次主婦獻尸尸酢主婦主婦又獻祝及佐食次賓長獻尸若平常之祭尸得賓長獻爵則止不舉待致爵之後尸乃舉爵今既喪殺賓長獻尸尸飲以酢賓賓又獻

祝及佐食而祭畢止凡尸在室之與祝在室中北廂南面佐食在室中戶西北面但主人主婦及賓獻尸及祝佐食等三人畢則止故云室中之事而已矣若致爵之時主婦在房中南面主人獻賓堂上北面皆不在室中其室中者獻尸祝佐食耳故此注云室中之事謂賓長獻此小功總麻兼內外知者以前文云內喪大功以上廢則知內喪小功以下不廢也案雜記云臣妾死於宮中三月而後祭之此內喪總麻不廢祭者此謂鼎俎既陳臨祭之時故不廢也若不當祭時有臣妾死於宮中及大夫為貴妾總庶子為父後者為其母總之屬皆不祭孔子見曾子歷問至大夫必應及士故因廣舉士以語之大夫唯至大功為九而士又加總小功

二等合為十一此亦謂祭宗廟鼎俎既陳而值喪也大夫祭值總小功不辨內外皆不廢祭而禮則小異耳士值總小功不辨外內一切皆廢祭士輕故為輕親由其情也所祭於死者無服則祭謂士祭祖而死者已雖為總祖禩於死者無服鼎俎既陳則亦祭也然此皆母親而得云無服者祭祀以祖禩為主也其從母父雖無服已為小功熊氏云亦廢祭皇氏云從母於父無服不廢祭也案經云總不祭據總為文似不關小功故鄭以總服解之皇氏橫加小功其義非也

方慈曰位尊則以事而廢禮者為少位卑則以事而廢禮者為多此重輕之別也

喪服小記為父後者為出母無服無服也者喪者不祭故也

注不敢以已私廢父所傳重之祭祀○疏所以然者已係嗣烝嘗不敢以私親廢先祖之祀也應鑄曰祭吉禮也喪凶服也凶服不可行吉禮子為父後則有祭祀之責以宗廟為重故烝嘗母服而不敢廢祖父之祀也

儀禮喪服庶子為父後者為其母傳曰何以總也傳曰與尊者為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然則何以服總也有死於宮中者則為之三月不舉祭因是以服總也左傳僖公三十三年凡君薨卒哭而耐耐而作主特祀於主烝嘗禘於廟

乾學案此烝嘗禘於廟乃言喪畢耐主人廟

之後注疏及辨說並見五十二卷

通典喪廢祭議晉武帝咸甯五年十一月己酉弘訓羊太后崩宗廟廢一時之祀天地明堂去樂且不上胙孝武太元十一年九月皇女亡應烝祠中書侍郎范甯奏案喪服傳有死宮中者三月不舉祭不別長幼之與貴賤也皇女雖在嬰孩臣竊以為疑於是尚書奏使三公行事

賀循祭議云禮在喪者不祭祭吉事故也其義不但施於生人亦祖禩之情同其哀戚故云於死者無服則祭也今人若有服祭祀如故吉凶相干非禮意也旁親喪不廢祭議東晉穆帝太和六年五月九日安平王薨博士孫欽議禮有死於宮中者闕一時之祀又案魏高堂隆議平原公主薨二月春祠不宜闕祭臣聞伯

叔父同產昆弟庶子庶孫及次妃以下天子諸侯則降
而不服於四時之祭無闕廢禮也漢文帝前代盛德之
君也猶不忍以三年之喪妨廢孝享割損年月蚤葬速
除追思祖考念在烝嘗所以重宗廟也且宮中有死者
三月不舉祭傳發於總麻三月之章天子諸侯周大功
皆降而不服何總麻之有乎誠亦儒者之迷誤也
公除祭議東晉成帝咸和七年虞潭上表云今之諸侯
服其親皆與士同無復降殺大宗之家喪服累仍若皆
不祭是先人之享嘗永為有廢或難曰士獨非孝子也答曰士感不得申其意也臣謂
三月之後禮情漸殺若非父母之喪當通內外服踰月
既葬可祭宗廟博士通議宜如潭所上會事未及施行
咸康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潭有嗣子喪既葬依令文行
喪三十日至十二月十日公除遂預蜡祭徐藻議云古

無公除吉凶之服不可相干故總不祭今既公除吉服
而行則可吉祭今既吉服無事不可而大事反可闕邪
若以心喪為疑者則出母子為父後得以含悲而祭矣
又禮有死宮中三月不舉祭齊衰之禮三月不從政意
者雖速公除猶宜待滿三月又問同宮之喪而未葬雖
公除可以祭不答曰公除可祭本與於外喪耳若同宮
之喪雖未葬此不可也○宋庾蔚之謂公除是公家除
其喪服以從公家之吉事若公家無齋禁則其受弔臨
靈及私常著喪服豈得輒釋凶服以執吉祭乎徐藻乃
云外喪公除雖停殯可吉祭恐此非祖禰之所享也兄
弟別居便為外喪未葬公除而可以烝嘗未之聞也
總不祭議晉荆州刺史殷仲堪問禮文如是此指釋有
總麻服而猶得祭者也當不普言新喪之親於所祭者

邪別駕庾叡功曹滕惔主簿劉恬答曰尋禮文當是指
明有總服可以祭耳不以新喪之親於所祭者有服為
疑今世中傳重者而有從祖小功之服服既除恐不得
以二祖服近而不祭也○宋庾蔚之謂殷庾釋文句甚
允但未統立言大意記所明重其已與神交而不終外
喪尸殯不在此可得少申其事故大夫之祭鼎俎既陳
籩豆既設內喪小功總麻外喪齊衰以下行特為已與
神交故隨輕重各有所行又云士之所以異總不祭者
如大夫有小功總麻皆廢故鄭云然則士不得成禮者
十一也又云所祭於死者無服則祭者言所異於未與
神交時有此則外內之喪通廢士卑故也言有始末義
統有本尋禮者多斷取義不辨已與神交之異故申之
云

乾學案仲堪所問禮文當是曾子問篇士之
所以異者總不祭所祭於死者無服則祭二
句

宋書禮志元嘉七年四月乙丑有司奏曰禮喪服傳云
有死於宮中者則為之三月不舉祭今禮記既戒而掖
庭有故下太常依禮詳正太學博士江邃袁朗徐道娛
陳珉等議參互不同殿中曹郎中領祠部謝元議以為
遵依禮傳使有司行事於義為安輒重參詳宗廟敬重
饗祀精明雖聖情罔極必在親奉然苟曰有疑則情以
禮屈元所稱述於義有據請如元所上詔可
孝武帝大明三年十一月乙丑朔有司奏四時廟祠吉
日已定遇雨及舉哀舊停親奉以有司行事先下使禮
官博議於禮為得遷日與不博士江長議禮記祭統君

之祭也有故則使人而君不失其儀鄭玄云君雖不親祭禮無闕君德不損愚以為有故則必使人者明無遷移之文苟有司充事謂不宜改日太常丞陸澄議案周禮宗伯之職若王不與祭祀則攝位鄭君曰王有故行其祭事也臣以為此謂在致齊祭事盡備神不可瀆齊不可久而王有他故則使有司攝焉晉太始七年四月世祖將親祠于太廟庚戌車駕夕牲辛亥雨有司行事此雖非人故蓋亦天矜也求之古禮未乖周制案禮記孔子答曾子當祭而日蝕太廟火如牲至未殺則廢然則祭非無可廢之道也但權所為之輕重耳日蝕廟火變之甚者故乃牲至尚猶可廢推此而降可以理尋今散齊之內未及致齊而有輕哀甚雨日時展事可以延敬不愆義情無傷正典改擇今日夫何以疑愚謂散齊

而有舉哀若雨可更遷日唯入致齊及日月逼晚者乃使有司行事耳又前代司空顧和啟南郊車駕已出遇雨宜遷日更郊事見施行郊之與廟其敬可均至日猶遷況散齊邪殿中郎殷淡議曾子問日蝕太廟火牲未殺則廢縱有故則使人清廟敬重郊禋禮大故廟焚日蝕許以可遷輕哀微故事不合改是以鼯鼠食牛改卜非禮晉世祖有司行事顧司空之改郊月既不見其當時之宜此不足為準愚謂日蝕廟火天譴之變迺可遷日至於舉哀小故不宜改辰眾議不同參議既有聖據且晉氏遷郊宋初遷祠竝有成準謂孟月散齊之中遇雨及舉輕哀宜擇吉更遷無定限數唯入致齊及侵仲月節者使有司行事詔可

五年十月甲寅有司奏今月八日烝祠二廟公卿行事

有皇太子獻妃服前太常丞庾蔚之議禮所以有喪廢祭由祭必有樂皇太子以元適之重故主上服妃不以尊降既正服大功愚謂不應祭有故三公行事是得祭之辰非今之比卿卒猶不繹況於太子妃乎博士司馬興之議夫總則不祭禮之大經卿卒不繹春秋明義又尋魏代平原公主薨高堂隆議不應三月廢祠而猶云殯葬之間權廢事改吉茅馥享祠尋此語意非使有司此無服之喪尚以未葬爲廢況皇太子妃及大功未祔者邪上尋禮文下準前代不得烝祠領軍長史周景遠議案禮總不祭大功廢祠禮不俟言今皇太子故妃既未山塋未從權制則應依禮廢烝嘗至尊以大功之服於禮不得親奉非有故之謂亦不使公卿行事右丞徐爰議以爲禮總不祭蓋唯通議大夫以尊貴降絕及其

有服不容復異祭統云君有故使人可者謂於禮應祭君不得齊祭不可闕故使臣下攝奉不謂君不應祭有司行事也晉咸甯四年景獻皇后崩晉武帝伯母宗廟廢一時之祀雖名號尊崇麤可依準今太子妃至尊正服大功非有故之比既未山塋謂烝祠宜廢尋蔚之等議指歸不殊闕烝爲允過卒哭祔廟一依常典詔可七年十一月癸未有司奏晉陵國刺孝王廟依廬陵平王等國例一歲五祭二國以王三卿主祭應同有服之例與不博士顏僧道議禮記云所祭者亡服則不祭今晉陵王於衡陽小功宜依二國同廢太常丞庾蔚之議總不祭者據主爲言也晉陵雖未有嗣宜依有嗣致服依闕祭之限衡陽爲族伯總麻則應祭三月兼左丞徐爰議嗣王未立將來承胤未知疏近豈宜空計服屬以

言禮通考卷三十三
二
虧祭敬參議以爰議爲允詔可

明帝泰豫元年七月庚申有司奏七月嘗祠至尊諒闇之內爲親奉與不使下禮官通議伏尋三年之制自天子達漢文愍秦餘之弊於是制爲權典魏晉以來卒哭而耐則就吉案禮記王制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鄭玄云唯不敢以卑廢尊也范宣難杜預段暢所以闕宗廟祭者皆人理所奉哀戚之情同於生者譙周祭志稱禮身有喪則不爲吉祭總麻之喪於祖考有服者則亦不祭爲神不饗也尋宮中有故雖在無服亦廢祭三月有喪不祭如或非若三年之內必宜親奉者則應禘序昭穆而今必須免喪然後禘祫故知未祭之意當似可思起居注晉武有二喪兩期之中竝不自祠亦近代前事也伏惟至尊孝越姬文情深明發公

服雖釋純哀內纏推訪典例則未應親奉有司祇應祭不爲曠仰思從敬竊謂爲允臣等參議甚有明證宜如所上詔可

南齊書禮志宋泰豫元年明帝崩博士周洽議權制諒闇之內不親奉四時祠建元四年尙書令王儉採晉中朝諒闇議奏曰權典旣行喪禮斯奪事興漢世而源由甚遠殷宗諒闇非有服之稱周王卽吉唯宴樂爲譏春秋之義嗣君踰年卽位則預朝會聘享焉左氏云凡君卽位卿出竝聘踐修舊好又云諸侯卽位小國聘焉以繼好結信謀事補闕禮之大者至於諒闇之內而圖昏三年未終而吉禘齊歸之喪不廢蒐杞公之卒不徹樂皆致譏貶以明鑒戒自斯而談朝聘烝嘗之典卒哭而備行昏禘蒐樂之事三載而後舉通塞興廢各有由然

又案大戴禮記及孔子家語竝稱武王崩成王嗣位明年六月既葬周公冠成王而朝于祖以見諸侯命祝雍作頌襄十五年十一月晉侯周卒十六年正月葬晉悼公平公既卽位改服修官烝于曲沃禮記曾子問孔子曰天子崩國君薨則取羣廟之主而藏諸祖廟禮也卒哭成事而後主各反其廟春秋左氏傳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後特祀於主烝嘗禘於廟先儒云特祀於主者特以喪禮奉新亡者祭於寢不同於廟烝嘗禘於廟者卒哭成事羣廟之主各反其廟則四時之祭皆卽吉也三年喪畢吉禘於廟躋羣主以定新主也凡此諸義皆著在經誥昭平方冊所以晉宋因循同規前典卒哭公除親奉烝嘗率禮無違因心允協爰至泰豫元年禮官立議不宜親奉乃引三年之制自天子達又據王制稱

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越紼而行事曾不知自天子達本在至情既葬釋除事以權奪委衰襲衾孝享宜申越紼之旨事施未葬卒哭之後何紼可越復依范宣之難杜預譙周之論士祭竝非明據晉武在喪每欲存甯戚之懷不全依諒闇之典至於四時烝嘗蓋以哀疾未堪非便頓改舊式江左以來通儒碩學所歷多矣守而弗革義豈徒然又宜卽心而言公卿大夫則負展親臨三元告始則朝會萬國雖金石輟響而奠虞充庭情深於恆哀而迹降於凡制豈曰能安國家故也宗廟烝嘗孝敬所先甯容吉事備行斯典獨廢就令必宜廢祭則應三年未闕乃復同之他故有司攝禮進退二三彌乖典衷謂宜依舊親奉從之

通典梁武帝天監四年安成國稱欲遷立所生吳太妃

神主國王既有如喪欲使臣下代祭明山賓議以爲宜
待王妃服除親奉盛禮

唐書禮樂志古者廟在大門內秦出寢於陵側故王公
亦建廟於墓既廟與居異則宮中有喪而祭三年之喪
齊衰大功皆廢祭外喪齊衰以下行之

通典大唐元陵之制未殯遇夏至祭皇地祇禮官議停
祭時監察御史張朔牒禮儀使伏準遺詔皇帝已聽政
合告郊廟所司祭地祇無文合廢又案曾子問天子崩
未殯五祀之祭不行既殯而祭所言五祀不行即明天
地之祭不合廢又王制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爲
越紼而行事注云不敢以卑廢尊又案春秋杜預注天
王崩未葬而郊者不以王事廢天事也今禮儀使牒引
祠令諸饗廟官有總麻以上喪不得充饗官此蓋指私

喪不足爲今日之證請更參詳報禮儀使報來牒稱天
子崩五祀之祭不行既殯而祭所言五祀不行即明天
地之祭不合廢者謹案曾子問天子崩五祀之祭不行
既殯而祭鄭玄注云郊社亦然然則五祀之與郊社之
祭同也來牒所言五祀不行即明天地之祭不合廢與
鄭玄所云郊社亦然之義乖也又案曾子問上文云天
子嘗禘郊社五祀之祭簠簋既陳天子崩后之喪如之
何孔子曰廢下文云天子崩未殯五祀之祭不行既殯
而祭孔穎達云以初崩哀戚未遑祭祀雖當五祀祭時
不得行也既殯哀情殺而後祭也又云自啟至於反哭
五祀之祭不行已葬而祭此言無事時則祭有事時則
廢未殯以前是有事既殯已後未啟以前爲無事故王
制云越紼而行事紼者屬於龍輶之轅索也天子攢塗

龍輔謂殯時所設也今百官成服準祠令諸祀齋之日
平明赴祠所又開元禮云祀前七日受誓戒散齋四日
致齋三日散齋之內不得弔死問病致齋之內唯祀事
則行其餘悉斷苟或違此則非爲祭所以崇嚴潔也今
若斂髮赴廟則嚴潔之道於是乎廢也成服而行則祀
典之文可得而踰也且哀戚之殺大斂孰與夫自啟凶
穢之甚總麻孰與夫斬衰未殯之時非謂無事扱衽之
祭可謂不遑況皇帝卽位未告太廟哀戚在疚未許聽
政如何告太祖以配北郊乎參詳古今實難議祭也
唐書盧邁傳將作監元巨攝祠以私忌不聽誓御史劾
之帝疑其罰下尙書省議邁曰案大夫士將祭於公旣
視濯而父母死猶奉祭禮散齋有大功喪致齋有期喪
齊有疾病聽還舍不奉祭無忌日不受誓者雖令忌日

與告且春秋不以家事辭王事今攝祭特命也巨以常
令拒特命執非所宜遂抵罪

宋會要建隆二年六月二日昭憲皇太后崩太常禮院
請準禮例合停太廟時享俟山陵畢復舊從之

宋史禮志太宗淳化三年將以冬至郊前十日皇子許
王薨有司言王薨在未受誓戒之前準禮天地社稷之
祀不廢詔下尙書省議吏部尙書宋琪等奏以許王薨
謝去郊禮裁十日又詔輟十一日以後五日朝參且至
尊成服百僚皆當入慰有司又以二十三日受誓戒
案令式受誓戒後不得弔喪問疾今若皇帝旣輟朝而
未成服則全爽禮文百僚旣受誓而入奉慰又違令式
況許王地居藩戚望著親賢於昆仲爲大宗於朝廷爲
冢嗣遠茲薨逝朝野同哀伏想聖情豈勝追念當愁慘

之際行對越之儀臣等實慮上帝之弗歆下民之斯惑
況祭天之禮歲有四焉載於禮經非有差降請以來年
正月上辛合祭天地從之

真宗景德三年正月乙卯孟享太廟其日以鄆王外纘
改用辛酉○四年七月以莊穆皇后祔廟權停孟享

英宗治平元年就景靈宮之西建殿以奉仁宗御容署

曰孝嚴親行酌獻每歲朝謁如奉真殿儀奉真宗御容之殿有期

以上喪則命輔臣攝事

神宗之嗣位也英宗喪未除是歲當郊帝以爲疑以問
講讀官王珪司馬光王安石皆對以不當廢珪又上奏
曰臣等謹案王制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爲越紼
而行事傳謂不敢以卑廢尊也則居喪而可得見天地
也春秋僖公三十三年傳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

特祀於主烝嘗禘於廟杜預以謂新主既特祀於寢則
宗廟四時常祀自當如舊是則居喪而可得見宗廟也
周公稱商高宗諒陰三年不言子張疑之以問仲尼仲
尼荅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高宗不云服喪三年而
而云諒陰三年者杜預又謂古者天子諸侯三年之喪
既葬而服除諒陰以居心喪不與士庶同禮也然則服
除之後郊廟之祭可勿舉乎南齊以前代君嗣位或仍
前郊之年或別自爲郊下有司議而王儉乃援晉宋以
來皆改元卽郊而不用前郊之年又自漢文以來皆卽
位而謁廟至唐德宗以後亦踰年而行郊況本朝景德
二年真宗居明德皇太后之喪既易月而服除明年遂
享太廟而合祀天地於圓丘臣等伏請皇帝將來冬至
躬行郊廟之禮其服冕車輅儀物音樂緣神事者皆不

可廢詔用景德故事

王博文傳博文幼喪父其母張氏改適韓氏及博文在朝謂子無絕母理請得以恩封之母死又謂古之爲父後者不爲出母服以廢宗廟之祭也今喪者皆祭無害於行服乃請解官持服然議者以喪而祭爲非禮

二程全書禮言唯天地之祭爲越紼而行事此事難行既言越紼則是猶在殯宮於時無由致得齋又安能脫喪服衣祭服此皆難行縱天地之祀爲不可廢只宜使冢宰攝爾昔者英宗初卽位有人以此問先生答曰古人居喪百事皆廢今人居喪與古人異百事如常特於祭祀廢之則不若無廢爲愈也子厚正之曰父在爲母喪則不敢見其父不敢以非禮見也今天子爲父之喪以此見上帝是以非禮見上帝也

故不如無祭○禮云唯祭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似亦太蚤雖不以卑廢尊若旣葬而祭之宜亦可也蓋未葬時哀戚方甚人有所不能祭爾

張子曰居喪廢祭禮有總不祭之文方喪之初雖功總如何可祭又豈可三年廢祖先之祭久而哀殺則便可祭以人情酌之三年之喪期可祭期之喪旣葬可祭總功之喪踰月可祭當服祭服祭之各以其盛服祭祭罷反喪服至如古者卒哭練乃祔似有喪服入廟之禮然今則不可須三年除喪乃祔

呂大臨曰人事之重莫重於哀死故有喪者之毀如不欲生大功之喪業猶可廢喪不貳事如此則祭雖至重亦有所不可行蓋祭而誠至則忘哀祭而誠不至不如不祭之爲愈後世哀死不如古人之隆故多

疑如此

宋史禮志高宗紹興七年祀明堂於建康以徽宗之喪太常少卿吳表臣援熙甯故事謂當時英宗喪未除不廢景靈宮太廟之禮翰林學士朱震以爲不然謂王制喪三年不祭唯天地社稷越紼而行事孰謂三年之喪而可以見宗廟行吉禮乎吏部尙書孫近等言案春秋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特祀於寢烝嘗禘於廟杜預謂新主既特祀於寢則宗廟常祀自當如舊又熙甯元年神宗諒闇用景德故事躬行郊廟之禮今明堂大禮已在以日易月服除之後皇帝合享太廟所有鹵簿鼓吹及樓前宮架諸軍音樂皆備而不作

乾學案宋史朱震傳言徽宗未祔廟太常少卿吳表臣奏行明堂之祭震因言王制喪三

年不祭唯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春秋書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公羊傳曰譏始不三年也國朝景德二年眞宗居明德皇太后喪旣易月而除服明年遂享太廟合祀天地于圜丘當時未行三年之喪專行以日易月之制可也在今日行之則非也詔侍從臺諫禮官參議卒用御史趙渙禮部侍郎陳公輔言大饗明堂傳文所載如此與志文稍異故并錄之以備覽

三十一年以欽宗之喪用元祐故事前期朝獻景靈宮朝享太廟皆遣大臣攝事唯親行大享之禮禮畢宣赦樂備不作

朱子曰古人居喪衰麻之衣不釋於身哭泣之哀不

言禮通考卷三十三
絕於口其出入居處言語飲食皆與平日絕異故宗廟之祭雖廢而幽明之間兩無憾焉今人居喪與古人異卒哭之後遂墨其衰凡出入居處言語飲食與平日之所為皆不廢也而獨廢此一事恐有所未安竊謂欲處此義者當自省所以居喪之禮果能一一合於古禮卽廢祭無可疑若他事不免墨衰出入或其他有所未合者尙多卽卒哭之前不得已準禮且廢卒哭之後遇四時祭日以衰服特祀於几筵用墨衰常祀於家廟可也但卒哭之期須旣葬三虞之後卜日而祭以成事方可爾若神柩猶在而以百日爲斷墨衰出入則決然不可

吳澄曰朱子謂卒哭後遇四時祭日以衰服特祀於几筵墨衰常祀於家廟案凶服不可以接神況墨衰乃世俗非禮之服豈可服之以祀家廟且喪禮卒哭而耐之後直至小祥方有祭豈容中間又於四時祭日而特祀几筵者乎此說亦與家禮不合蓋一時未定之言也

朱子語類伊川謂三年喪古人盡廢諸事故并祭祀亦廢今人諸事不廢如何獨廢祭祀故祭祀可行朱子曰亦須百日外方可然奠獻之禮亦行不得只是排列祭物後主祭者拜若百日之後從伯叔兄弟可代行以孫行之亦得○喪三年不祭蓋孝子居倚廬堊室只是思慕哭泣百事皆廢故不祭耳然亦疑當令族人攝祭但無明文不可考耳○問喪三年不祭曰程先生謂今人居喪都不能如古禮卻於祭祀祖先獨以古禮不行恐不得橫渠曰如此則是不以禮祀其親也某嘗謂如今人居喪時行三二分居喪底道理則亦當行三二分祭先底禮數○古人總麻已廢祭祀恐今人行不得○問居喪月朔殷奠薦新及歲時常禮合舉行否朱子答曰薦新告朔吉凶相襲

未葬不可行既葬則使輕服或已除者代行可也四時之祭既葬亦不可行韓魏公所謂節祠亦如薦新行之○問妻喪未除服當祭否祭宜何服朱子答云恐不當祭熹家則廢四時正祭而猶存節祠祭日用深衣涼衫之屬亦以義起無正禮可考也節祠見韓魏公祭式○先生以子喪不舉盛祭就影堂前致薦用深衣幅巾薦畢反喪服哭奠于靈至慟何基與友人書伏承示諭以亡者之故欲輟春祭此在曾子問誠可考者曾子問士總不祭謂主祭者已身有總服則不當行祭也又曰所祭於死者無服則祭鄭注謂若舅舅之子從母昆弟以已身於舅有小功於舅之子及從母昆弟有總然在所祭者而言於是死者皆無服又皆外服也神明之情自無阻也則

已雖有服是私義也何可以已之私義而廢祖先正統之常祀也此於不可祭之中而有可祭者焉固不得而屈也若今之亡者在主祭者已身則謂之堂弟之婦固無服阻礙而上自二代言之一謂孫婦有總麻一謂親子妻有大功於死者分明有服又皆內服也冥冥之間必無安焉享祭之情則已雖無服可祭是私禮恐亦難以已之私禮而通祖先必享之情也此於可祭之中而有不可祭者焉又不可得而申也二者其義固一無可疑也若疑一代廢祭而餘代并廢者蓋自三年及齊衰大功而下其例皆然不復分別豈不以四代精神則一祖祔合高禴祔合曾祔合不分則難以獨享歟

嘉定十七年閏八月理宗卽位大亨當用九月八日在

甯宗梓宮未發之前下禮官及臺諫兩省詳議吏部尚書羅點等言本朝每三歲一行郊祀皇祐以來始講明堂之禮至今遵行稽之禮經有越紼行事之文既殯而祭之說則雖未葬以前可以行事且紹熙五年九月在孝宗以日易月釋服之後未發引之前慶元六年九月亦在光宗以日易月釋服之後未發引之前今來九月八日前祀十日皇帝散齋別殿百官各受誓戒係在閏八月二十七日卽當在以日易月未釋服之內乞下太史局於九月內擇次辛日行禮則在釋服之後正與前史相同乃用九月二十八日辛卯前二日朝獻景靈宮前一日享太廟遣官攝事皇帝親行大亨禮成不賀度宗咸淳二年權工部尚書趙汝暨等奏今歲大禮正在先帝大祥之後臣等竊惟帝王受命郊見天地不可

緩也古者有改元卽郊不用前郊三年爲計況今適在當郊之歲旣踰大祥之期圜丘之祀豈容不舉於是降禮以十一月十七日款謁南郊適太史院言十六日太陰交蝕遂改來年正月一日南郊行禮太常寺言皇帝旣已從吉請依儀用樂其十二月二十九日朝獻景靈宮三十日朝享太廟尙在禫制之內所有迎神奠幣酌獻送神作樂外其盥洗升降行步等樂備而不作金史貞元元年十月有司言太后園陵未畢合停冬享及祫祭從之續文獻通考章宗明昌二年時孝懿皇后梓宮在殯太傅徒單克甯薨章宗欲親爲燒飯右諫議大夫張暉奏曰仰惟聖慈追念勳臣恩禮隆厚孰敢不勸太祖時享尙權停若爲大臣燒飯禮未有安乃止

元史大德九年太皇太后崩有旨冬至南郊祀事可權止

明太祖實錄洪武九年五月乙丑將有事於方丘適晉王妃之喪命翰林學士宋濂考古制以聞濂對曰案王制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越紼而行事喪服傳云宮中有喪三月不舉祭既葬而祭宋真宗時有內喪太常禮部言準禮宜祭天地社稷神宗時當郊而喪未除帝以爲疑講讀官王珪司馬光王安石皆以爲不當廢夫郊社之禮國之大祀聖人所重雖三年之喪亦不敢廢示有尊也然之

程敏政集李賢行狀聖烈慈壽皇太后崩孟冬享太廟適大喪禮未終上以問公公言宜俟釋服後庶人情事理兩安上曰微卿言幾舛於禮

孝宗實錄宏治四年九月甲戌朔乙卯日睿皇后崩值秋享工科給事中王詔言禮有喪不祭祭則移日請俟釋服行之雖不果行然議禮者不能屈

世宗實錄正德十六年禮部奏七月初一日孟秋時享太廟恭遇武宗皇帝宮在殯案禮宗廟之祭不以喪廢唯先期致齋鴻臚寺免請升殿太常寺止具本奏知至日樂設而不作從之

嘉靖十四年正月鴻臚寺奏本月初十日值祭祀期雖大行莊肅皇后喪然祭爲重請令百官暫服青綠錦繡將事四十五年歲暮大裕隆慶元年孟春時享太廟以世宗喪禮尙在二十七日之內禮部題準照宏治十八年例暫遣官行禮樂設而不作免升殿奏祭祀齋戒之日上於喪次致齋陪祀官俱暫免

隆慶元年二月祭先師孔子及朝日壇歷代帝王以梓宮在殯議準照宏治十八年例免請升殿及傳制令太常寺具本奏知仍各遣官行禮樂設而不作致齋之日照天順八年例上具黃素袍翼善冠百官具淺淡色服朝參陪祀執事官至期仍各祭服行禮本月祭太社太稷議準仍請上親祭餘並同前例

邵寶喪禮雜說喪三年不祭古之道也今之為烝嘗禘何以入於廟或謂今之居喪與古人異卒哭之後略做杜氏之說於主則衰於廟則墨其亦可也憶是何言歟今之居喪與古異者人自棄之非有所禁而不為也不求勉於此而徒欲并廢於彼如之何其可也且晉於穀之役子墨衰經遂墨以葬文公得罪於萬世大矣況墨以廟祭乎然則何為而可功衰祭於主深衣薦於廟

王廷相喪中祭禮說三年之喪祭乎曰記有之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為越俎而行事故孔子曰總不祭又何助於人三年之喪不祭於廟禮也然則時祭遂不舉乎曰大夫以下可以宗人攝之也天子諸侯之喪其臣皆衰服三年雖欲攝誰為攝吉凶異道不得以相干也曰後世王者喪以日而除祭不亦可乎曰既吉矣雖祭亦可也曰攝之何如曰大夫士未葬五服無除者故祭可廢也既葬則總麻可攝矣既練則大小功可攝矣既祥則期可攝矣宗子非喪主除服而祭常道也喪主非宗子持喪而不與於祭禮也曰杜預以衰服祀於几筵墨衰祀於宗廟亦可乎墨衰非禮也不如攝也

乾學案遭喪不祭固禮之大經然而人有貴賤之別神有內外之分喪亦有內外之異則又不可以無辨大夫自大功以上廢祭士自總麻以上廢祭則天子諸侯之絕期者唯三年之喪始廢可知也他若死於宮中三月不祭原為士禮言之同宮雖臣妾葬而後祭雖不指言何人然上文兩節皆指卿大夫將祭而遇喪則此亦卿大夫之禮可知也此貴賤之別也天子未葬得以祭天地五祀諸侯未葬得以祭社稷五祀則大夫之立三祀士之

立二祀者皆未葬而得祭可知也然天子之祭五祀注疏言冢宰攝行則自士以上皆不得親祭又可知也蓋外祀可攝而內祀必不可攝故古人甯輟而不祭此內外之分也大夫之外喪齊衰以下皆祭士之外喪死者無服皆祭則天子諸侯而遭外喪皆不廢祭可知也乃注疏釋大夫之外喪指爲異門釋士之無服又指爲外親則何也外親無齊衰大功之服則必異門可知也此又喪之內外之異也降及後世唯天子之禮廟堂時或議之卿大夫以下則鮮有議及之者蓋其時喪不成其爲喪祭亦不成其爲祭故無可得而稱述也程子之言曰古人居喪百事皆如禮雖

廢祭可也今人百事如常奈何獨廢祭善哉善乎然欲從俗而竟背乎古則人情亦有所不安張子有言三年之喪期可祭期之喪既葬可祭總功之喪踰月可祭準情度禮此爲得其衷矣

